

CHINA TING GROUP

股份代號: 3398

二零零六年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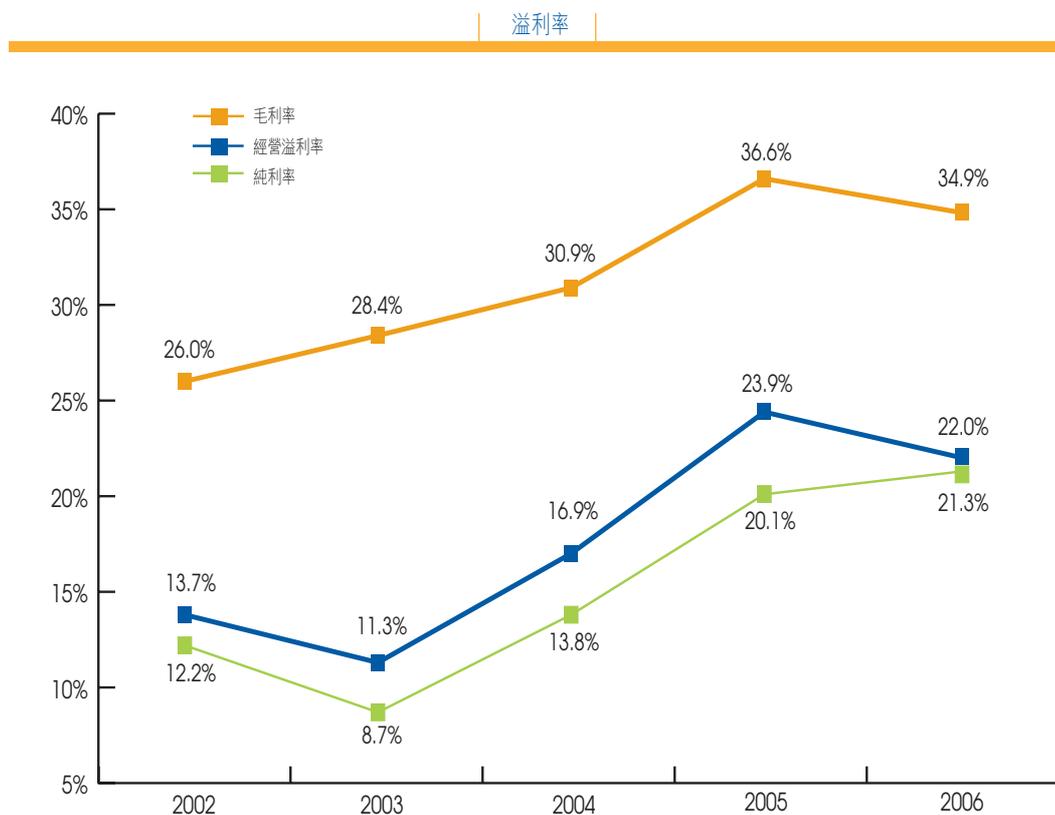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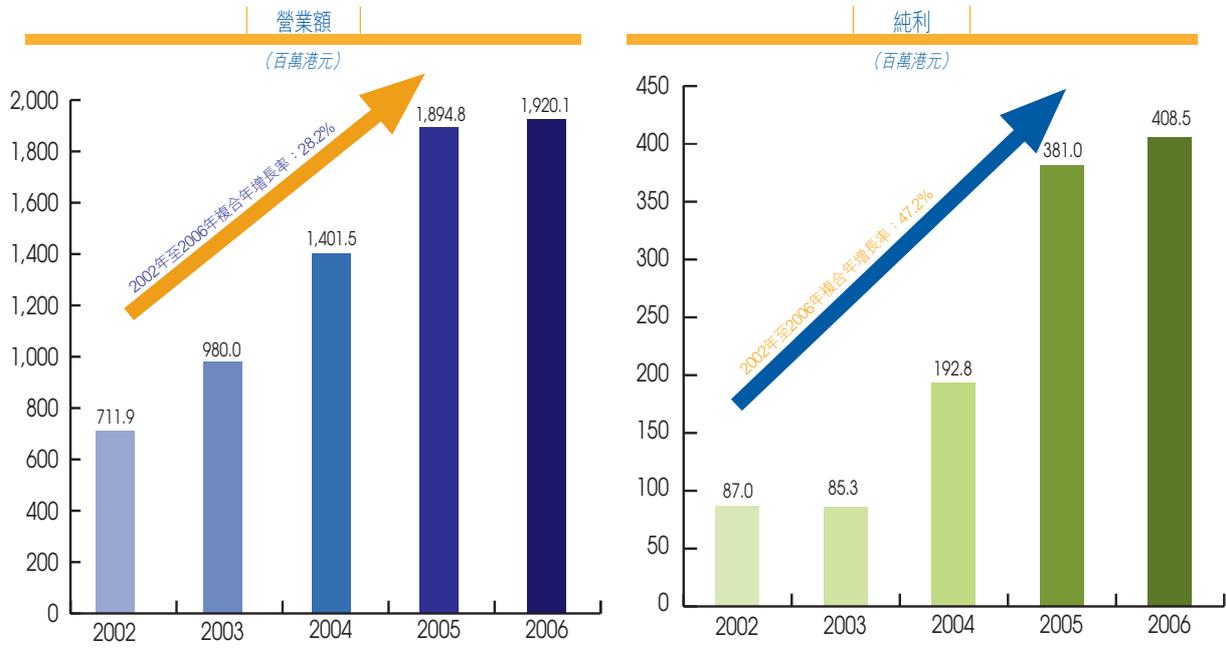
目錄

- 2 財務摘要
- 6 公司資料
- 10 主席報告
- 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4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 35 企業管治報告
- 40 董事會報告
- 59 核數師報告
- 63 綜合資產負債表
- 65 資產負債表
- 66 綜合收益表
- 67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 69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 70 財務報表附註
- 153 五年財務概要



財務 摘要





財務摘要

財務表現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增減 (%)
營業額	1920.1	1,894.8	1.3
毛利	670.3	692.7	(3.2)
毛利率(%)	34.9%	36.6%	
經營溢利	423.2	452.5	(6.5)
經營溢利率(%)	22.0%	23.9%	
純利	408.5	381.0	7.2
純利率(%)	21.3%	20.1%	
每股盈利(港仙)			
— 基本	19.79	25.15	(21.3)
— 攤薄	19.70	25.13	(21.6)

財務狀況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652.1	370.4
流動資產淨值	1,210.4	1,089.1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定期存款)	837.6	970.7
負債總值	379.0	401.6
銀行借貸	2.2	63.8
資產淨值	1,842.8	1,454.3



公司
資料



Dbni
1077942 • 01.01.2014 • 017

執行董事

丁敏兒先生 (主席)
丁雄尔先生 (行政總裁)
丁建兒先生
黃善榕先生
張定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鵬博士
黃之強先生
梁民傑先生

公司秘書

黃善榕先生 CPA

合資格會計師

鄭浩龍先生 CPA, ACCA

授權代表

丁雄尔先生
黃善榕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鄭志鵬博士 (主席)
執業會計師 · FCCA, ASA, ATiHK
黃之強先生
FCPA, FCCA, FCDA (澳洲), ACIS, ACMA
梁民傑先生

提名委員會

丁雄尔先生 (主席)
鄭志鵬博士
梁民傑先生

薪酬委員會

丁雄尔先生 (主席)
鄭志鵬博士
黃之強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暨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
巧明街111-113號
富利廣場28樓

主要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德輔道中151號

法律顧問

翰宇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
40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合規顧問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夏慤道10號
和記大廈5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6號舖



主席
報告



本人謹代表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閣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二零零六年年報。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達1,920.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894.8百萬港元增加約25.3百萬港元，增幅約為1.3%。本集團純利亦攀升至新高約408.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381.0百萬港元高出約27.5百萬港元，增幅約為7.2%。本公司繼續維持慷慨的股息政策，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派息比率約為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67.8%。

本集團的努力及成就廣受市場認同。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日起，本公司獲選為恒生綜合指數及恒生流通指數系列的成份股之一。

主席報告

董事相信，本集團現時的業務活動為未來的增長提供極佳的平台。展望將來，本集團將透過擴充及合併收購擴大其現有生產設施，鞏固其位置，把握預期將出現的行業整合更進一步發展。本集團將增加零售店數目，再進一步擴大品牌服裝銷售的零售網絡，並且堅持其市場策略，以及改善網絡設施。

本集團作為世界領先絲綢流行服裝製造商及中國聲譽昭著的品牌服裝零售商之一，將會繼續鞏固其市場地位，善用競爭優勢，為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締造更大回報。

最後，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全體管理層及員工竭誠盡心，勤勉不懈的工作，並感謝各界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不斷支持。

主席

丁敏兒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RIVERSTONE

SECTION



(1)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以中國為基地的縱向整合大型成衣製造商、出口商及零售商。本集團在香港設置總部，在浙江、江蘇及深圳設立生產設施，並在香港、杭州、深圳、上海、巴黎及紐約設立辦事處。本集團成員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共20座廠房，主要座落於華鼎工業園，專門為原設備製造業務織造面料及製造服裝及為中國零售業務製造成衣。

本集團擁有覆蓋廣泛的銷售網絡，包括專櫃、本集團直接經營的專賣店，以及透過專營代理協議經營的零售店，分佈逾26個省份及直轄市。所有零售店均以四個自家品牌FINITY（菲妮迪）、DBNI（迪妮）、ELANIE（依蘭）及RIVERSTONE（瑞弗史東）及兩個代理品牌MAX STUDIO及BURLINGTON HOUSE經營。

(2)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繼續來自兩個核心業務：原設備製造業務及中國的零售銷售。於二零零六年財務年度（「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由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約1,894.8百萬港元增至約1,920.1百萬港元。營業額增長主要有賴於中國的零售銷售額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零六年財務年度，原設備製造銷售額約達1,723.4百萬港元，增加約0.1%，佔本集團營業額約89.8%。除絲綢及絲混紡服裝的銷售額外，全部其他服裝的銷售額均較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錄得雙位數字增幅。



按產品分類的原設備製造銷售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		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		變化%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絲綢及絲混紡服裝	889.2	51.6	1,121.6	65.1	(20.7)
麻及麻混紡服裝	312.4	18.1	202.0	11.7	54.7
其他服裝	440.0	25.6	373.5	21.7	17.8
家紡產品及配飾品	81.8	4.7	25.0	1.5	227.2
原設備製造總銷售額	1,723.4	100.0	1,722.1	100.0	0.1

本集團原設備製造業務的核心市場美國所佔的原設備製造銷售額，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減少約4.6%至約1,476.5百萬港元。然而，歐盟所佔的原設備製造銷售額增加約41.6%至約246.9百萬港元。

本集團今年零售銷售額成績斐然。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的零售銷售額較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躍升約13.8%至約196.6百萬港元。零售銷售額的增長由零售網絡擴展所推動，並受惠於同店銷售表現改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品牌服裝分部，FINITY(菲妮迪)品牌的銷售額增加約10.2%至約94.2百萬港元，佔本集團零售銷售額約47.9%。ELAINE(依蘭)及MAX STUDIO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零售銷售額約13.8%及約19.1%，達成銷售額分別增長約27.2%及約36.7%。

按品牌分類的零售銷售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		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		變化%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自家品牌					
Finity(菲妮迪)	94.2	47.9	85.5	49.5	10.2
Dbni(迪妮)	27.0	13.7	31.4	18.2	(14.0)
Elanie(依蘭)	27.1	13.8	21.3	12.3	27.2
Riverstone(瑞弗史東) (附註 a)	10.3	5.2	1.1	0.6	836.4
代理品牌					
Max Studio	37.6	19.1	27.5	15.9	36.7
Springfield(附註 b)	-	-	5.9	3.5	不適用
Burlington House(附註 a)	0.4	0.3	-	-	不適用
總零售銷售額	196.6	100.0	172.7	100.0	13.8

附註 a) Riverstone(瑞弗史東)及Burlington House的零售業務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及二零零六年七月開展。

附註 b)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月終止Springfield的零售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專櫃、專賣店及專營代理的銷售額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錄得介乎12.9%及44.4%的增長。專櫃的銷售額約為133.3百萬港元(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117.9百萬港元)，佔總零售銷售額約67.8%。專賣店銷售額約為6.5百萬港元(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4.5百萬港元)，佔總零售銷售額約3.3%。專營代理商銷售額約為56.8百萬港元(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50.3百萬港元)，佔總零售銷售額約28.9%。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為670.3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幅約3.2%。毛利率由36.6%微跌至34.9%。

原設備製造業務的毛利率34.5%減至31.8%，乃是因為多元發展至非絲綢業務、高生絲價格及人民幣兌美元持續升值所導致。

零售業務的毛利率由57.4%增至62.0%。增長主要由生產效益所帶動，而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服裝的平均單位售價則維持穩定。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其他收入由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約664,000港元增至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約732,000港元，增幅主要由於租金收入增加所致。

年內，本集團出售住宅物業並錄得收益淨值約9.4百萬港元，已計入其他收益。

經營開支

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增至約118.0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增加約14.9%。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零售店舖裝潢成本、廣告、銷售員工的員工成本、運輸以及辦公室設備等各項的攤銷。增幅主要因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擴充，導致薪金及運輸成本上漲所致。

行政開支總額約為153.0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約160.1百萬港元減少約7.1百萬港元或4.4%。行政開支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存貨撥備減少約17.1百萬港元及租金開支增加約9.1百萬港元所致。二零零六年租金開支增加代表向浙江華鼎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浙江華鼎」）支付租金。浙江華鼎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

經營溢利

鑑於上文所述的因素，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率由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約23.9%微跌至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約22.0%。本集團的原設備製造分部錄得經營溢利率約21.4%，較去年24.5%減少約3.1個百分點。本集團零售分部的經營溢利率由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約8.2%增至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約19.8%。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乃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稅率計提（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17.5%）。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介乎15%至33%之間。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除稅前溢利的15.7%減至二零零六年財務年度除稅前溢利的11.7%。實際稅率減少主要因為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增加約3.1百萬港元及利息收入增加約25.7百萬港元令毋須課稅收入增加28.8百萬港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08.5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381.0百萬港元增加7.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維持穩健財政狀況，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837.6百萬港元。

來自業務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達221.5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約418.5百萬港元減少約197.0百萬港元。減幅主要由於本集團為其零售業務保存較高水平的存貨、應收賬款及原設備製造業務的原料及在製品增加導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增加約677.3百萬港元。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完成首次公開發售，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1,012.5百萬港元。不計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影響，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由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約472.9百萬港元減至約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約289.0百萬港元。

(3) 展望

於二零零六年，絲綢及絲混紡時裝的原設備製造銷售額受生絲價格提升所影響。生絲價格的升幅影響本集團的溢利率。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生絲價格返回正常水平，因而帶動了絲綢及絲混紡時裝的需求。董事預期生絲價格於二零零七年將維持穩定。有見及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原設備製造銷售額以及溢利率將受惠於此項最新發展。

除了絲綢及絲混紡時裝外，本集團亦開始於現有的杭州華鼎工業園旁邊建設一座生產廠房。此座新廠房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初投產。其時本集團的產能將每年增加四百萬件服裝。此外，本集團為增強在業內的競爭力，亦計劃擴大其原設計製造服務以及產品組合。本集團亦計劃設立自身的毛面料生產線。

本集團為進一步改善其營運效益及提升其產能，正在將其現有生產線升級為更先進的自動系統。管理層估計完成後產能將增加最少20%。

鑑於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及本集團亦於知名百貨店擁有廣泛的銷售網絡，董事擬於二零零七年大力推動零售業務。本集團將透過多項計劃，包括開設旗艦店、招聘歐洲設計師、提升店舖形象、增加營銷、廣告及推廣活動，鞏固多個自家品牌的形象。本集團計劃於二零零七年末將零售店舖總數增至455間。此外，本集團已與英國牛仔服品牌Lee Cooper成立合營公司，計劃三年內在中國設立120個銷售點，並以年青顧客為目標。本集團將繼續尋求與國際知名時裝品牌合作的機會。

展望將來，華鼎集團將繼續多元化發展原設備製造業務的產品組合，積極推動其時裝零售業務的增長。本集團成功發展原設備製造業務及品牌零售市場，預期其業務將按理想步伐增長，為其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4)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有約11,000名全職僱員。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的僱員成本為279.0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增加約21.7%。

本集團已為其僱員成立獎勵花紅計劃，按本集團和個別僱員表現作為分配福利的依據。董事深信具競爭力的薪酬計劃、安全及舒適的工作環境、以及適當的事業發展機會將激勵僱員們在彼等的工作崗位爭取最佳表現。

(5)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上市日期)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已動用部分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投資於以下項目以擴大業務：

- (a) 約52.5百萬港元用於在杭州完成建設新服裝生產廠房及成立一個設計開發及展覽中心；
- (b) 約20.4百萬港元用於擴充零售店舖及進行廣告及營銷工作；
- (c) 約42.7百萬港元用於收購廠房及機器以提升產能；及
- (d) 約116.3百萬港元用於償還銀行借貸。

本集團在二零零五年首次公開發售籌得所款項淨額約1,009.9百萬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動用上述所得款項淨額中約868.0百萬港元，並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作為短期存款，年利率約為4.8厘。



董事 及高層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丁敏兒先生，50歲，本集團主席兼執行董事。丁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開展本集團業務。丁先生在絲綢面料貿易業務及絲綢成衣製造業務擁有豐富經驗。彼成立本集團的業務前，曾於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六年間在杭州市絲綢工業公司任職，現時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監督本集團的杭州製造業務，以及規劃及實行本集團的主要全新投資及項目。丁先生為丁雄尔先生和丁建兒先生的胞兄，並為丁英兒女士的胞弟。

丁雄尔先生，46歲，執行董事兼本集團行政總裁。丁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加盟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原設備製造及零售業務的策略發展。丁先生加盟本集團前，曾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二年間出任香港一家貿易公司的總經理。彼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浙江理工大學（前稱浙江絲綢工學院），經營成衣出口業務逾十六年。丁先生為丁敏兒先生、丁建兒先生及丁英兒女士的胞弟，亦為陳俊先生的襟兄。

丁建兒先生，47歲，執行董事。丁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月加盟本集團，起初參與深圳富豪時裝有限公司的管理工作及業務營運。丁先生在絲綢成衣製造業務經驗豐富，專注於織造廠營運、銷售及營銷以至印染等不同範疇。丁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深圳製造業務。丁先生為丁敏兒先生和丁英兒女士的胞弟，並為丁雄尔先生的胞兄。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黃善榕先生，52歲，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黃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加盟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財務、會計及公司秘書事務。黃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一九九九年取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六年獲澳洲麥格理大學頒授人力資源管理文學碩士學位。黃先生在企業財務管理、會計、審計、企業行政管理、項目顧問及民航項目融資等多個範疇積逾二十五年經驗。

張定賢先生，43歲，本集團副總裁兼創越時裝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在成衣及紡織業積累豐富經驗，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團隊。張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獲取華盛頓大學文學士(優等)學位，後於一九九零年獲西門弗雷澤大學(Simon Fraser University)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及一九八八年先後成為Golden Key National Honor Society及Phi Beta Kappa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鵬博士，49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博士於一九九二年取得商學士學位、於一九九八年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取得工商管理榮譽哲學博士學位。鄭博士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的會員，並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的會員。鄭博士是香港執業會計師，在會計及商業諮詢以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二十五年經驗。鄭博士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新世界集團，曾出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新創建」)的主要行政人員及集團財務總監，現任澳門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監察會主席及鄭志鵬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合伙人。鄭博士現時亦擔任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公司及富陽(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暨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L&E Consultants Limited行政總裁。在加入新世界集團前，彼曾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高級經理。鄭博士現為兩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惠記集團有限公司及利基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黃之強先生，52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獲澳洲阿得雷德大學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英國特許管理會核師公會之會員；亦為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之註冊負責人員，為安里俊投資有限公司提供資產管理、就證券提供意見及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

黃先生曾為越秀投資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副總經理、集團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超過十年，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黃先生亦為匯漢控股有限公司、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世紀城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特鋼控股有限公司、福記食品服務控股有限公司、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國際娛樂有限公司、弘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百利保控股有限公司、富豪酒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冠捷科技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上述公司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黃先生於財務、會計及管理方面積逾二十九年之經驗。

梁民傑先生，53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於一九七七年取得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在項目融資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二十多年經驗。梁先生曾任百富勤融資(中國)有限公司、香港高誠證券有限公司及瑞士銀行香港分行的高層成員，曾任Emerging Markets Partnership (Hong Kong) Limited董事，該公司曾是美國友邦集團亞洲基礎設施投資基金總顧問。此外，梁先生為美國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網易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莊勝百貨集團有限公司及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企業管理團隊

出口及原設備製造業務

李月妹女士，47歲，本集團副總裁兼華鼎製衣(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李女士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加盟華鼎製衣，負責公司策略發展，專注於銷售、營銷及整體管理，在成衣業有逾二十三年經驗。李女士加盟本集團前，曾在成衣業內多家大公司工作。

盧敏兒女士，49歲，華鼎紡織•針織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其整體管理及銷售運營。盧女士現任China Ting Fashion Group (USA) LLC執行副主席，負責監督其行政管理及營運，並構思服裝及家紡業務的市場策略。盧女士為華鼎製衣(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負責業務發展、銷售及營銷，亦主管原設備製造設計及開發部門。盧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盟本集團。盧女士於一九八一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時裝及製衣科技高級文憑，在服裝業積逾二十年經驗。

包偉強先生，48歲，天宏時裝(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包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加盟本集團，自此一直負責天宏時裝(香港)有限公司的銷售、營銷及整體管理工作。包先生於一九七七年投身成衣業，從事成衣出口業務超過二十年。包先生加盟本集團前，曾在香港多家大型成衣貿易公司及採購辦事處工作，積累豐富的銷售、營銷及管理經驗。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梁誌鴻先生，41歲，杭州華鼎時裝有限公司董事及其上海辦事處總經理。梁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加盟本集團，自此一直負責上海辦事處的銷售、營銷及整體管理工作。彼於成衣及紡織業積累豐富經驗。

吳雪玲女士，58歲，創越有限公司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歐洲整體業務及發展。吳女士在紡織及服務業積逾二十年經驗，專注於市場發展、銷售及企業管理，在時裝界積逾十四年經驗。吳女士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加盟本集團。

Paul Alan COHEN先生，60歲，China Ting Fashion Group (USA) LLC業務發展部高級副總裁。COHEN先生在成衣貿易行業經驗豐富，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加盟本集團，自此一直負責China Ting Fashion Group (USA) LLC的日常營運。

織造及服裝生產管理

葉愛民先生，46歲，本集團副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生產管理工作。彼於一九九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深圳富豪時裝有限公司及杭州華鼎時裝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具有豐富的服裝生產管理和產品質量監控經驗。葉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獲浙江醫科大學頒授醫學學士學位，具有超過十年管理成衣生產企業的經驗。

傅小波先生，45歲，本集團副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於上海及杭州的出口業務。傅先生自一九九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先後負責產品開發工作及擔任集團上海代表辦事處總經理等多個職務，在業務開發、客戶管理、面料及生產工藝方面具有非常豐富經驗。傅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獲浙江理工大學(前稱浙江絲綢工學院)頒授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金曉英女士，52歲，本集團副總裁兼浙江華勵時裝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產品質量監控運營。金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曾任浙江華勵時裝有限公司總經理一職，具有豐富的服裝製造管理、生產管理以及產品質量監控經驗。金女士於一九八八年修畢大專課程。

成思民先生，54歲，本集團副總裁兼浙江華鼎金誠絲綢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監督本集團織造業務、新面料產品開發及技術開發。成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在管理絲綢織造和印染企業方面經驗豐富。成先生曾出任多個管理職位，具有織造面料開發、織造企業、生產工藝規劃及產品質量監控的管理經驗。成先生曾擔任杭州金誠的董事總經理及總經理。成先生一九八零年畢業於浙江大學機電系，工業電器自動化專業。

零售及品牌管理

劉剛先生，45歲，浙江華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本集團藝術設計總監。劉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加盟本集團，負責設計、宣傳及管理本集團多個自家品牌。自加入本集團以來，劉先生一直協助本集團在中國市場推出 *FINITY* (菲妮迪)、*Dbni* (迪妮)、*ELANIE* (依蘭)、*MAX STUDIO* 及 *RIVERSTONE* (瑞弗史東) 多個品牌。劉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浙江理工大學(前稱浙江絲綢工學院)。

陳俊先生，45歲，菲妮迪國際時裝有限公司及迪妮(杭州)時裝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就本集團品牌服裝的中國零售業務進行製造、銷售、宣傳及營銷工作。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加入本集團，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起出任菲妮迪國際時裝有限公司及迪妮(杭州)時裝有限公司總經理，一直以來從事國內銷售品牌服裝的市場宣傳和開發工作，積累了豐富的工作經驗。陳先生在一九八三年畢業於浙江廣播電視大學，為執行董事丁雄尔先生的襟弟。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何一民先生，40歲，菲妮迪時裝(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何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加盟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三月起擔任菲妮迪時裝(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現時負責ELANIE(依蘭)品牌的零售業務。何先生在製衣及時裝零售業積逾七年經驗，於一九九零年獲浙江師範大學頒授教育學士學位。

會計、財務及行政管理

方隆先生，51歲，本集團副總裁，負責本集團的行政管理及公共關係。方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曾擔任菲妮迪時裝(深圳)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直至二零零三年三月為止。方先生現時負責華鼎工業園的行政管理和企業管理，以及管理座落於華鼎工業園內的辦事處、生產設施及物業。方先生於一九八九年修畢江西大學本科課程。

茅建華先生，53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兼總會計師。茅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中國原設備製造生產的整體會計及財政預算監控。茅先生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資產評估師證書，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茅先生從事財務管理及會計工作逾十六年，具有豐富的財務管理及會計經驗。

丁英兒女士，57歲，本集團的中國總經理(財務)。丁女士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加盟本集團，負責為本集團管理基金以及本集團中國零售業務的財務管理及監控。丁女士在財務管理方面經驗豐富。丁女士為丁敏兒先生、丁雄尔先生及丁建兒先生的胞姐。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鄭浩龍先生，29歲，本集團會計經理兼合資格會計師，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加入本集團。鄭先生一九九九年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持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鄭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鄭先生加盟本集團前，曾在香港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經理。



企業
管治報告

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中融入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對確保本集團一切業務活動及決策得到妥善規管而言至為重要。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防止欺詐及不當行為、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以及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董事會目前由五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董事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6至28頁。

五位執行董事包括丁敏兒先生、丁雄尔先生和丁建兒先生三兄弟、黃善榕先生（公司秘書）及張定賢先生。黃善榕先生和張定賢先生均與任何其他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任何親屬關係。

本集團主席為丁敏兒先生，彼與本集團行政總裁丁雄尔先生為胞兄弟。主席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籌劃、監督本集團在杭州的製造業務，以及策劃和施行主要的新投資及項目，確保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保持充份有效。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以及原設備製造與零售業務的策略發展工作，並在董事會其他成員和其他高層管理人員協助下，密切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業績，識別業務營運中的弱項，並採取一切必要的適當步驟加以修正。

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全部由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開始，為期三年。彼等全部符合獨立準則，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自發出每年獨立確認。董事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指引所載的獨立指引。

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董事會舉行四次會議，全體董事均有出席各項會議。

董事會負責制定整體業務策略及目標、監察及評估營運和財務表現、檢討企業管治標準以及監督本集團管理層。本集團管理層在行政總裁監督下，負責施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日常運作。董事有權查閱本集團所有資料，而本集團全體高層管理人員亦會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的資料。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標準守則，據董事會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悉，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概無發生任何董事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由丁雄尔先生、鄭志鵬博士及黃之強先生三位成員組成，主席為丁雄尔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薪酬方案條款及釐定花紅發放。本公司會在有人要求時提供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並會在本公司網站上登載。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成立，並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舉行過三次會議，全體委員會成員均有出席。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提名委員會由丁雄尔先生、鄭志鵬博士及梁民傑先生三位成員組成，主席為丁雄尔先生。提名委員會負責根據各人的過往經驗及資歷，就委任本集團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事宜，分別向董事會及高層管理人員選舉和推薦合適的人才。本公司會在有人要求時提供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並會在本公司網站上登載。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成立，並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召開兩次會議，全體委員會成員均有出席，會上討論各項提名程序。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由鄭志鵬博士、梁民傑先生及黃之強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鄭志鵬博士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檢討財務申報程序、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效能及監督審核過程。本公司會在有人要求時提供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並會在本公司網站上登載。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成立，並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召開三次會議，全體委員會成員均有出席。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承認彼等有責任監督本集團編製財務報表，以確保該等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業務狀況，須選取合適會計政策並貫徹運用所選的會計政策，以及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編製作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聲明，有關聲明載於第60頁至第61頁的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核數師就核數服務所收取的專業費用，於財務報表附註24中披露。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就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聯屬公司所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稅務服務及中期審閱），分別支付酬金3.9百萬港元及0.5百萬港元。

內部監控

本集團董事會與管理層負責維持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穩健妥善而且有效，以確保本集團有效地以高效率營運，藉以達成企業目標、保障本集團資產、作出可靠的財務申報以及遵守適用的法律及規例。

董事會亦負責對財務申報的內部監控是否充足以及披露監控和程序是否有效，作出適當的聲明，並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透過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監控活動是否有效。

董事欣然呈列董事會報告，連同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製造成衣以供出口，以及零售品牌時裝。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分類的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6頁之綜合收益表內。

年內已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股份5.4仙及特別股息每股股份1.0港仙。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會議上，董事建議除派付末期股息每股股份4.4港仙外，亦派付特別股息每股股份2.6港仙。經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五日或前後向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六)至二零零七年五月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得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的終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53至第15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捐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作出慈善捐款約0.2百萬港元。

股本及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股本及已授出購股權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儲備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1,543.6百萬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銷售所得的銷售額分別佔總銷售額約49.8%及17.6%。本集團少於30%的貨物及服務乃向其五大供應商購買。

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超過5%的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的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於年內直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止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丁敏兒先生 (主席)

丁雄尔先生 (行政總裁)

丁建兒先生

黃善榕先生

張定賢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鵬博士

黃之強先生

梁民傑先生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87條細則，丁敏兒先生、丁雄尔先生及丁建兒先生將會退任，並符合資格可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86(3)條，張定賢先生將會退任，並符合資格可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鄭志鵬博士、黃之強先生及梁民傑先生分別發出的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彼等全部仍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

有關董事及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6至第33頁。

董事服務合約

丁敏兒先生、丁雄尔先生、丁建兒先生及黃善榕先生各自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以及張定賢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各項該等協議初步為期三年，其後將予延續，直至根據有關服務協議的條款終止為止。根據有關服務協議，任何一方可於有關執行董事相關首年服務完結後，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服務協議。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丁敏兒先生、丁雄尔先生、丁建兒先生、黃善榕先生及張定賢先生各自可獲得年薪及花紅（見下文闡述）分別5.3百萬港元、5.3百萬港元、2.8百萬港元、1.2百萬港元及0.9百萬港元。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起，各執行董事的年薪及花紅須由董事會釐定並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惟任何加薪幅度不得多於各執行董事於緊接上一年度所獲年薪的15%。

各執行董事亦有權獲得管理花紅，管理花紅乃參考本集團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但未計非經常項目前的經審核綜合純利（「純利」）釐定，再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批准，惟於任何財政年度支付予全體執行董事的管理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有關財政年度所得純利的4%。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與本公司簽署委任書，據此，彼等各自同意由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三年，惟根據委任書訂明的條款及條件終止則除外。初步應向鄭志鵬博士、黃之強先生及梁民傑先生支付的年度袍金分別為300,000港元、200,000港元及200,000港元。

除上述年薪外，預期獨立非執行董事概不會為彼等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而收取任何其他薪酬。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任何建議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訂立或建議訂立任何可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詳情載於下文「關連交易」，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的買賣協議外，本財政年度內，董事概無於任何就本集團業務而言乃屬重大，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屬訂約方之一的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本集團之酬金政策

本公司有關董事薪酬的政策如下：

- (i) 薪酬金額乃由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根據有關執行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及服務本集團的時間長短而釐定；
- (ii) 執行董事或會根據彼等的薪酬方案而獲得非現金福利；及
- (iii) 董事會可在其轄下的薪酬委員會同意下酌情決定，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的薪酬方案一部分。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旨在吸引、挽留和策勵有才幹的人員，其原則是設定以績效為準則並反映市場標準的薪酬水平。僱員的薪酬方案一般根據個別人員的工作性質和職位並參考市場標準而釐定。僱員亦會收取若干福利利益。本集團的酬金政策將會按照市場慣例變動及本集團業務發展的階段等多個因素作出調整，藉此達致本集團的營運目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該等條文規定被當作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要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股份的實益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丁敏兒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90,000,000 (L) (附註2)	72.11%
丁雄尔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90,000,000 (L) (附註3)	72.11%
丁建兒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90,000,000 (L) (附註4)	72.11%

附註：

1. 字母「L」指董事於股份中的好倉。
2. Firmsuccess Limited（「Firmsuccess」）擁有Longerview Investments Limited（「Longerview」）的41.5%，而丁敏兒先生則全資擁有Firmsuccess。Longerview為丁敏兒先生的受控制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涵義）。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丁敏兒先生被視作擁有Longerview持有的1,49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3. In Holdings Limited（「In Holdings」）擁有Longerview的40.5%，而丁雄尔先生則全資擁有In Holdings。Longerview為丁雄尔先生的受控制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涵義）。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丁雄尔先生被視作擁有Longerview持有的1,49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4. 根據丁敏兒先生、Firmsuccess、丁雄尔先生、In Holdings、丁建兒先生、Willport Investments Limited (「Willport」)及Longerview(統稱為「控股股東」)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訂立的股東協議，各控股股東(Longerview除外)已同意就彼等於Longerview之股權訂立優先購買安排。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丁敏兒先生、丁雄尔先生及丁建兒先生各自因此被視作擁有Longerview所持1,490,000,000股股份的實際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丁建兒先生亦被視作擁有Longerview持有的1,49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實益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普通股總數	佔相聯法團權益 概約百分比
丁敏兒先生	Firmsuccess	個人權益	1	100%
	Longerview	法團權益	415 (附註1)	41.5%
丁雄尔先生	In Holdings	個人權益	1	100%
	Longerview	法團權益	405 (附註2)	40.5%
丁建兒先生	Willport	個人權益	1	100%
	Longerview	法團權益	180 (附註3)	18.0%

附註：

1. Firmsuccess持有Longerview的415股股份，丁敏兒先生則全資擁有Firmsuccess。
2. In Holdings持有Longerview的405股股份，丁雄尔先生則全資擁有In Holdings。
3. Willport持有Longerview的180股股份，丁建兒先生則全資擁有Willport。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Longerview	實益擁有人	1,490,000,000 (L) (附註2)	72.11%
Firmsuccess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90,000,000 (L) (附註2)	72.11%
In Holdings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90,000,000 (L) (附註3)	72.11%
Willport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90,000,000 (L) (附註4)	72.11%

附註：

1. 字母「L」指主要股東於股份中的好倉。
2. Firmsuccess擁有Longerview的41.5%。因此，Longerview為Firmsuccess的受控制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涵義）。故此，Firmsuccess被視作擁有Longerview持有的1,49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3. In Holdings擁有Longerview的40.5%。因此，Longerview為In Holdings的受控制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涵義）。故此，In Holdings被視作擁有Longerview持有的1,49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4. 根據各控股股東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訂立的股東協議，各控股股東（Longerview除外）已同意就彼等於Longerview之股權訂立優先購買安排。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Firmsuccess、In Holdings及Willport各自因此被視作擁有Longerview所持1,490,000,000股股份的實際投票權。因此，Willport亦被視作擁有Longerview持有的1,49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

(a) 購股權計劃

根據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批准並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乃容許本公司向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作為鼓勵或獎勵彼等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

就購股權計劃而言，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及(ii)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不論為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統稱及個別稱為「參與者」）。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99,000,000股股份（「計劃授權上限」），除非本公司按下述方式獲得股東批准。就計算計劃授權上限而言，已失效的購股權不得計算在內。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更新限額」）。因此，就計算更新限額而言，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該等尚未行使、已註銷、根據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儘管有上文所述者，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倘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上述30%限額，則不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因行使已向各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在任何十二個月內直至授出購股權日期（包括當日）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截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日期為止（包括當日）之十二個月期間內，凡向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如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者，則須另行於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須就此放棄投票。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通知各承授人當日起計不超過十年的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行使期須自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接納或被視為接納獲授予購股權的要約當日起計，直至董事會決定有關期間的最後日期為止。

參與者接納購股權要約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以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除非董事會另行規定，以及向參與者提呈購股權要約時發出的要約函件內另有指明者外，否則承授人毋須在行使購股權前達成任何表現目標，且行使購股權前亦概無最低購股權持有期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每股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由董事會通知參與者且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之最高者：(i)向參與者提呈購股權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該日須

為香港持牌銀行的營業日及聯交所進行證券買賣之日(「交易日」)；(ii)緊接向參與者提呈購股權當日前連續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將於唯一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其後將不再授出其他購股權，惟有關所有購股權於該期限終結時仍可予以行使，購股權計劃的所有條文將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

於本年報刊發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

本公司與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李月妹女士(「李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訂立購股權契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據此，本公司已向李女士授出購股權，以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內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在其規限下認購若干數目股份。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的目的在於提供獎勵，以回報李女士對本集團管理工作及業務增長的貢獻。

誠如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唯一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所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大致相同，惟下列條款除外：

- (i)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項下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每股股份認購價，須為每股股份面值；
- (ii) 李女士可於上市日期起計八年內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項下的購股權。於行使期間，李女士每年可行使的購股權數目不超過購股權股份(定義見下文)總數的八分之一，惟李女士不得於緊隨上市日期後六個月內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iii) 待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項下的購股權後，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可超過 10,000,000 股股份；及

(iv) 除已授出的購股權外，不會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另行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持有的 購股權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的購股權	年內失效 的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持有的 購股權
李月妹女士	10,000,000	-	1,250,000	-	8,750,000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項下概無任何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關連交易

(1)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創越時裝有限公司（「創越時裝」）與丁幸兒先生（執行董事丁敏兒先生、丁雄尔先生及丁建兒先生的胞兄）、葉愛民先生、金曉英女士及傅小波先生（「賣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創越時裝同意向賣方以總代價人民幣174,292,768元收購（「收購」）浙江華鼎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浙江華鼎」）92%股權。收購完成前，丁幸兒先生、葉愛民先生、金曉英女士及傅小波先生分別持有浙江華鼎註冊股本的82%、6%、6%及6%。收購完成後，丁幸兒先生、傅小波先生、葉愛民先生及金曉英女士分別持有浙江華鼎註冊股本的2%、3%、3%及零。

根據浙江華鼎及本集團成員公司當時訂立的租賃協議，浙江華鼎將若干辦公室物業、廠房、員工宿舍及賓館租賃予本集團該等成員公司，每年租金為人民幣13.94百萬元。隨著中國浙江省的工業用地需求日益增加，董事預期中國浙江省的土地價格及在當時存在的租賃協議的年期屆滿後，向浙江華鼎支付的租金將於未來繼續增加。董事因此認為收購後，本集團將毋須繼續每年支付龐大租金，而收購將對有關物業達致有效控制，且不必經過修訂該等物業擁有權證的程序。

收購完成後，浙江華鼎成為本公司擁有92%股權的附屬公司，因此，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及下文(2)(a)至(2)(b)分段中披露，浙江華鼎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立的當時存在的租賃協議將不再成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且已終止。

董事(包括董事非執行董事)確認，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誠屬公平合理，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在本公司一般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該協議的條款亦屬於正常商業條款。

(2)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曾進行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如下：

- (a) 浙江華鼎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杭州富鼎時裝有限公司(「杭州富鼎」)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九日訂立租賃協議，浙江華鼎同意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向杭州富鼎出租一幢廠房大樓。於租賃協議期間，該幢廠房大樓的年租固定為人民幣1,363,050元(約相當於1,310,625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杭州富鼎須就此項租賃向浙江華鼎支付總額1.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327,000港元)。租賃協議於上文「關連交易」一段所載的收購完成後終止。

- (b) 浙江華鼎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杭州華鼎時裝有限公司(「杭州華鼎時裝」)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九日訂立租賃協議，浙江華鼎同意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向杭州華鼎時裝出租位於上海的辦公室物業。於租賃協議期間，該幢辦公大樓的年租固定為人民幣1,322,000元(約相當於1,271,154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杭州華鼎時裝須就此項租賃向浙江華鼎支付總額1.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317,800港元)。租賃協議於上文「關連交易」一段所載的收購完成後終止。

- (c) 浙江華鼎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香港富豪時裝有限公司(「香港富豪」)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九日訂立租賃協議，浙江華鼎同意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向香港富豪出租一幢辦公大樓的相關部分。於租賃協議期間，該辦公大樓相關部分的年租固定為人民幣3,757,000元(約相當於3,612,500港元)(包括管理費)，將由香港富豪每月支付予浙江華鼎。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香港富豪須就此項租賃向浙江華鼎支付總額2.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903,100港元)。租賃協議於上文「關連交易」一段所載的收購完成後終止。
- (d) 浙江華鼎與香港富豪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九日訂立租賃協議，浙江華鼎同意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向香港富豪出租員工宿舍；該等員工宿舍包括16幢6層高供普通員工住宿的樓宇、一幢6層高供高級員工住宿的樓宇、一幢4層高的賓館以及輔助樓宇和設施。於租賃協議期間，該等員工宿舍的年租固定為人民幣7,500,000元(約相當於7,211,538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香港富豪須就此項租賃向浙江華鼎支付總額5.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1,802,900港元)。租賃協議於上文「關連交易」一段所載的收購完成後終止。
- (e) 杭州余杭華明製衣有限公司(「余杭華明」)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浙江華勵時裝有限公司(「浙江華勵」)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九日訂立租賃協議，余杭華明(由丁幸兒先生(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丁敏兒先生、丁雄尔先生及丁建兒先生的胞兄)擁有58%權益)同意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向浙江華勵出租一幢廠房大樓及員工宿舍的相關部分。於租賃協議期間，該幢廠房大樓及員工宿舍的相關部分的年租固定為人民幣846,610元(約相當於814,048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浙江華勵須就此項租賃向余杭華明支付總額824,917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203,5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 (f) 余杭華明與杭州富鼎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九日訂立租賃協議，余杭華明同意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向杭州富鼎出租其他幢廠房大樓及員工宿舍的相關部分。於租賃協議期間，該幢廠房大樓及員工宿舍的相關部分的年租固定為人民幣613,020元(約相當於589,442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杭州富鼎須就此項租賃向余杭華明支付總額597,311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147,400港元)。
- (g) 杭州富澤紡織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富澤」)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訂立供應合約，年期由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據此，杭州富澤承諾以不高於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的價格(經計及不時提供同類產品的當時市價)，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供應所需的絲綢面料。杭州富澤由兩名個別人士費斌松先生及邱建平先生擁有。由於杭州富澤擁有江蘇富紡織有限公司(「江蘇富澤」，本公司擁有52%的附屬公司)26%的權益，費斌松先生因而獲提名為此一合營企業的董事。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成員公司向杭州富澤採購絲綢面料的總額約為0.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3.8百萬港元)，低於5.8百萬港元的年度上限(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5.0百萬港元)。
- (h) 杭州華澤絲綢織造有限公司(「杭州華澤」)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訂立供應合約，年期由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據此，杭州華澤承諾以不高於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的價格(經計及不時提供同類產品的當時市價)，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供應所需的絲絨。杭州華澤由兩名個別人士邱麗娟女士及陸永根先生擁有。由於杭州華澤擁有江蘇富澤21.8%的權益，邱麗娟女士因而獲提名為此一合營企業的董事。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向杭州華澤採購絲絨的總額為2.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6.3百萬港元)，低於7.4百萬港元的年度上限(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6.4百萬港元)。

- (i) 杭州華盛輔料有限公司(「**華盛輔料**」)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訂立供應合約，年期由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據此，華盛輔料(由執行董事丁建兒先生的配偶周施敏女士擁有75%權益)承諾以不高於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的價格(經計及不時提供同類產品的當時市價)，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供應所需的塑料袋及衣架。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成員公司向華盛輔料採購塑料袋及衣架的總額為9.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7.5百萬港元)，低於10.6百萬港元的年度上限(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9.1百萬港元)。
- (j) 浙江華越絲綢製品有限公司(「**浙江華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訂立供應合約，年期由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據此，浙江華越承諾以不高於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的價格(經計及不時提供同類產品的當時市價)，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供應所需的絲綢面料。浙江華越由海鹽飛翔工藝繡製品有限公司(「**海鹽飛翔**」)及Manfame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Manfame**」)分別擁有45%及55%權益。由於海鹽飛翔是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浙江華越的主要股東，按照上市規則所界定，海鹽飛翔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海鹽飛翔由五名個別人士，即劉連英女士、孫雲珍女士、楊水珍女士、陳愛豐先生及孫賢明先生分別擁有1.33%、0.93%、10%、47.27%及40.47%權益。由於海鹽飛翔持有浙江華越45%股權，劉連英女士及孫雲珍女士因而獲提名為浙江華越的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浙江華越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成員公司向浙江華越採購絲綢面料的總額為55.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54.3百萬港元)，低於90.0百萬港元的年度上限。(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61.9百萬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的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均：

- (i) 在本集團正常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本集團獲／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進行；
- (iii) 按對本公司股東整體屬公平合理且符合其利益的條款，根據規管各項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iv) 並未超出上述相關協議所載的各個年度上限。

本公司核數師已向董事匯報，於財政年度：

- (i)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經董事會批准；
- (ii)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之條款訂立；及
- (iii) 上述有關協議各自的上限並未超越。

財務報表附註32(a)所載列，本集團向華盛輔料購置輔料，為本集團的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並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披露規定，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上文(i)分段。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悉，於本年報刊發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25%。

結算日後事項

有關本集團的重大結算日後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核委員會成立指引」所載，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財務報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丁敏兒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核數師 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致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63至152頁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貴公司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和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核數師報告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財務 報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452,509	237,783
投資物業	7	4,940	4,940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8	74,339	36,1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	72,250	59,540
無形資產	11	43,903	27,68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	4,153	4,321
		652,094	370,400
流動資產			
存貨	12	348,197	218,14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2	3,107	1,10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75,496	293,567
可退稅款		5,288	2,09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	12,310	1,128
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5	327,829	3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	497,429	669,542
		1,569,656	1,485,578
資產總值		2,221,750	1,855,978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206,625	199,000
保留盈利	17	597,470	433,805
其他儲備	17	1,003,139	807,556
		1,807,234	1,440,361
少數股東權益		35,550	13,979
權益總值		1,842,784	1,454,340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8	-	4,36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	19,752	779
		19,752	5,14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337,803	286,205
借貸	18	2,225	59,42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2	5,922	7,541
流動所得稅負債		13,264	43,325
		359,214	396,491
負債總值		378,966	401,638
權益及負債總值		2,221,750	1,855,978
流動資產淨值		1,210,442	1,089,08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862,536	1,459,487

丁敏兒
董事

丁雄尔
董事

第70至152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9	478,054	478,054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2	945,098	429,27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	7,840	15,759
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5	313,897	3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	9,544	333,458
		1,276,379	1,078,491
資產總值		1,754,433	1,556,545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206,625	199,000
保留盈利	17	170,349	95,038
其他儲備	17	1,375,108	1,233,729
權益總值		1,752,082	1,527,767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	2,276	28,778
流動所得稅負債		75	-
		2,351	28,778
權益及負債總值		1,754,433	1,556,545
流動資產淨值		1,274,028	1,049,71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752,082	1,527,767

丁敏兒
董事

丁雄尔
董事

第70至152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1,920,068	1,894,835
銷售成本	24	(1,249,738)	(1,202,126)
毛利		670,330	692,709
其他收入	5	732	664
其他收益淨值	21	23,065	21,882
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	24	(117,960)	(102,667)
行政開支	24	(152,985)	(160,089)
經營溢利		423,182	452,499
融資收入	22	35,909	10,249
融資成本	22	(423)	(8,951)
融資收入淨額	22	35,486	1,298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0	6,823	9,023
除所得稅前溢利		465,491	462,820
所得稅開支	23	(54,690)	(72,715)
年度溢利		410,801	390,105
由以下分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08,539	380,997
少數股東權益		2,262	9,108
		410,801	390,105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股份港仙呈列)			
— 基本	27	19.79港仙	25.15港仙
— 攤薄	27	19.70港仙	25.13港仙
股息	28	276,798	351,260

第70至152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少數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值 千港元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值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99,000	763,773	43,783	433,805	1,440,361	13,979	1,454,340
貨幣換算差額	17	-	-	36,480	-	36,480	771	37,251
年度溢利		-	-	-	408,539	408,539	2,262	410,801
收購附屬公司	31	-	-	-	-	-	13,897	13,897
少數股東出資		-	-	-	-	-	4,641	4,641
發行股份	16, 17	7,500	144,375	-	-	151,875	-	151,875
股份發行成本	17	-	(4,898)	-	-	(4,898)	-	(4,898)
僱員購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6	125	-	-	-	125	-	125
— 僱員服務價值	17	-	-	1,902	-	1,902	-	1,902
— 轉移至股份溢價	17	-	1,902	(1,902)	-	-	-	-
二零零五年已付終期股息	28	-	-	-	(94,990)	(94,990)	-	(94,990)
二零零六年已付中期股息	28	-	-	-	(132,160)	(132,160)	-	(132,160)
溢利分配	17	-	-	17,724	(17,724)	-	-	-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6,625	905,152	97,987	597,470	1,807,234	35,550	1,842,784

第70至152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少數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值 千港元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值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0,000	-	41,269	389,379	440,648	95,515	536,163
貨幣換算差額	17	-	-	11,967	-	11,967	-	11,967
年度溢利		-	-	-	380,997	380,997	9,108	390,105
控股股東向附屬公司出資	17	-	-	2,338	-	2,338	-	2,338
就上市發行股份	16,17	50,000	962,500	-	-	1,012,500	-	1,012,500
股份溢價賬資本化	16,17	139,000	(139,000)	-	-	-	-	-
股份發行成本	17	-	(59,727)	-	-	(59,727)	-	(59,727)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17	-	-	1,902	-	1,902	-	1,902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4,874	4,874
少數股東出資		-	-	-	-	-	8,683	8,683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1,414	1,414
股息	28	-	-	-	(256,270)	(256,270)	(15,551)	(271,821)
溢利分配	17	-	-	12,134	(12,134)	-	-	-
視作分派	17	-	-	(25,827)	(68,167)	(93,994)	(90,064)	(184,058)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000	763,773	43,783	433,805	1,440,361	13,979	1,454,340

第70至152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29	312,839	470,470
已付利息		(423)	(8,951)
已付所得稅		(90,910)	(43,034)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21,506	418,48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	31	(167,826)	575
收購聯營公司	10	-	(9,360)
聯營公司註冊成立	10	(1,425)	-
借予聯營公司的貸款增加	10	(3,325)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	(86,592)	(104,5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29	21,988	33,298
收購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8	(16,102)	(16,611)
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		(27,829)	(298,308)
已抵押存款(增加)／減少		(11,182)	16,722
已收利息		29,526	10,249
視作分派所用現金		-	(64,20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2,767)	(432,183)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152,000	1,012,500
向控股股東發行附屬公司普通股所得款項		-	2,338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4,898)	(59,727)
借貸所得款項		2,180	293,802
償還借貸		(64,506)	(446,169)
已付股權持有人股息	28	(227,150)	(256,270)
少數股東權益出資		4,641	8,683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15,551)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37,733)	539,60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69,542	137,93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匯兌收益		6,881	5,698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97,429	669,542

第70至152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1 一般資料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辦事處位於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111-113號，富利廣場28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按原設備製造基準製造及銷售成衣，以及品牌時裝零售。

根據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所有附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重組已於財務報表中反映，方法為將現時組成本集團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視作持續經營實體處理。因此，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而綜合業績包括現時組成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之業績，猶如現行之架構於整段呈列期間一直存在。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為單位呈列。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2.1 呈列基準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按透過損益以公平值重估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與重估以公平值列賬的投資物業作出修訂。

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需作出判斷。涉及大量判斷或複雜程度較高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的範疇於附註4中披露。

(a) 於二零零六年生效的已頒佈準則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財務擔保合約」的修訂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此修訂規定已作出之財務擔保（該等實體以往宣稱為保險合約者除外）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下列兩項之較高者計算：
(a) 所收取及遞延相關費用之未攤銷結餘；及
(b) 用以繳付於結算日的承擔的開支。採用此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呈列基準 (續)

(b)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的現存準則的詮釋

本集團必須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的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採用以下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的已頒佈現存準則的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補充修訂，財務報表呈報－資本披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引入有關金融工具的新披露規定。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惟其對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分類及估值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規定凡涉及發行權益工具的交易代價－當中所收取的可識別代價低於所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平值－必須確定其是否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內。本集團將從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惟並不預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勘入式衍生工具（由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由於本集團已評估應否使用與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一致的原則分開處理勘入式衍生工具，管理層相信此項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有重大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禁止在中期期間確認按成本值列賬的商譽、權益工具投資和財務資產投資的減值虧損，在其後的結算日撥回。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惟並不預期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及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呈列基準 (續)

(b)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的現存準則的詮釋 (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轉讓(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此詮釋說明如何在財務報表上計入若干集團公司之間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安排。本集團將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但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c) 尚未生效及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的現存準則詮釋

本集團必須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採用以下已頒佈的現存準則詮釋，惟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應用按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高通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的重列法(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d) 於二零零六年生效惟對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關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必須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用以下的準則、修訂及詮釋，惟與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關係：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呈列基準 (續)

(d) 於二零零六年生效惟對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關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公平值選擇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經修訂)－礦物資源的開採和評估；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礦物資源的開採和評估；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5號，解除、復原及環境復修基金權益的權利；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6號，因參與特定市場產生之負債－廢置電力及電子設備

2.2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結算日的財務報表。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所有本集團有權管理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且一般而言擁有其過半數投票權的實體(包括特別用途實體)。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將考慮目前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是否存在及其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賬目 (續)

(a)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讓予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賬目，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停止綜合賬目。

本集團採用會計購入法把附屬公司的收購入賬，惟重組所收購者除外，該等附屬公司以合併會計法入賬。收購成本按交易日所獲資產、發行的股本工具及招致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加與交易直接相關的成本計量。不論所佔任何少數股東權益，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資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均初步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所佔所收購可資識別的資產淨值之公平值部分乃記錄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購入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差額直接於收益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除非有證據證明交易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政策貫徹一致。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準備，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列賬。本公司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為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b) 交易及少數股東權益

本集團的政策是將其與少數股東權益之間的交易，當作本集團與外間人士之間的交易處理。向少數股東權益出售而為本集團帶來的損益乃記入綜合收益表。向少數股東權益採購產生商譽，有關商譽即任何已付代價與有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賬面值兩者之差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賬目 (續)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並不擁有控制權，且一般擁有其20%至50%投票權的所有實體。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以權益會計法處理，並初步按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所認定的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應佔其聯營公司收購後溢利或虧損於收益表中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的變動則在儲備中確認。收購後累積變動乃按投資的賬面值作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大於其聯營公司的權益時(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損失，惟本集團代表聯營公司產生責任或代墊款項則除外。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而產生之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比例對銷。除非有證據證明該交易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貫徹一致。

2.3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指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的一組資產及業務，而該組資產及業務的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地區分部乃在某一特定經濟環境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而該分部的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在其他經濟環境經營的分部。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所用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呈報貨幣為港元，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當時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匯兌損益，均於收益表中確認。

(c) 集團公司

本集團所有實體（全部均非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呈報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益表所列的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交易日期當時匯率的累積影響，在此情況下，收支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一切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確認為權益的一個獨立組成部分。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外幣換算 (續)

(c) 集團公司 (續)

當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投資淨值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將於股東權益中處理。部分出售或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以作為銷售收益或虧損部分於收益表中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列作有關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所佔直接開支。

只有在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才會加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另外一項資產(如適用)。替代部分的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則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內在收益表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其成本分配至其餘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20-40年
租賃物業裝修	5年
廠房及機械	5-10年
汽車	3-10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5-10年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資產餘值及可使用年期將於每個結算日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所得損益乃按所得款項及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包括在收益表內。

在建工程指在建或有待裝置的樓宇、廠房及機械，並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後入賬。成本包括樓宇建築成本、廠房及機械成本以及就作為該等資產於興建或安裝及測試期內的融資的借貸產生的利息開支。在建工程直至有關資產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前不計提折舊撥備。當有關資產投入運作時，將成本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上文所述的政策計提折舊。

2.6 投資物業

為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升值或上述兩者持有的物業，而並非由綜合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佔用的物業，均列作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及以融資租賃持有的樓宇。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如能符合投資物業所有餘下定義，均列作並入賬為投資物業。經營租賃會當作融資租賃入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6 投資物業 (續)

投資物業初步以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計量。經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乃以活躍市價為基礎，於必要時就特定資產之性質、地點或狀況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倘無法獲得此等資料，本集團可採用其他估值方法，例如活躍度較低市場的近期價格或現金流量折現規劃。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應反映(其中包括)當前租賃所得租金收入及根據當前市場環境對未來租賃所得租金收入的假設。

在類似基準下，公平值也反映關於該物業預計的任何現金流出額。部分現金流出額確認為負債，包括有關列作投資物業的土地的融資租賃負債。其他現金流出額(包括或然租金付款)則不會於財務報表中確認。

如投資物業的相關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可以可靠地計量時，其後的開支方可於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成本則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內在收益表列作開支。

公平值變動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淨值的部分。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7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應佔已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可資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於無形資產中。收購聯營公司的商譽則計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中，並為整體結餘的一部份，每年測試減值。獨立確認的商譽每年作減值測試及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的減值虧損並不會撥回。出售實體損益包括與已售實體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為測試減值，商譽被分配到現金產生單位。有關商譽會分配到預期會從產生有關商譽的業務合併中受惠的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b) 商標

商標以歷史成本列示。商標具指定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以直線法計算，將商標成本於其預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攤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8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非金融資產的投資減值

無既定可使用年期或尚未可供使用的資產毋須計提攤銷，並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當出現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未必能收回攤銷資產的賬面值時，則會檢討該等資產的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過可收回數額(即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後金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的差額確認。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分辨現金流量之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分類。除商譽以外而出現減值的資產可於各報告日期就可能撥回減值進行審閱。

2.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減去減值撥備。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未能根據應收款項之原訂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則會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債務人遇上重大財政困難、債務人極可能破產或債務重組、欠繳或拖欠還款，均視作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指標。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原本實際息率折現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的差額。資產賬面值通過準備賬戶作減值，其虧損數額被確認於損益表內。當一項應收貿易賬款為不可收回時，則於應收貿易賬款的準備賬戶撇銷。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則計入損益表。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0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工資、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間接開支(按一般營運產能計算)，惟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開支。

2.1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隨時可提取的銀行存款及原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高流動性短期投資。

2.12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與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2.13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及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2.14 借貸

借貸初步以公平值確認(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借貸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及贖回價值之差額，以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間在收益表予以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償還負債的期限延至結算日起計最少12個月後，否則借貸均列作流動負債。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5 借貸成本

建設任何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借貸成本於完成建設及將資產達致擬定用途所需期間內資本化。其他借貸成本則列作開支。

2.16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在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賬面值間之暫時差額作出全數撥備。然而，如遞延所得稅項乃源自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初步確認之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會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以結算日已制定或大致上已制定之稅率(及稅法)計算，並預期在相關遞延所得稅項資產實現時或遞延所得稅項負債償還時動用。

倘日後應課稅溢利可能抵銷暫時差額，則會確認遞延所得稅項資產。

遞延所得稅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差額計提撥備，惟除了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由本集團控制外，暫時差額未必會於可見的將來撥回。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7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參與多個定額供款計劃，其資產一般由信託管理基金分開持有。退休金計劃所需資金一般由僱員及相關集團成員公司作出供款。本集團以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款項按僱員薪金的百分比計算。

在作出規定供款後，即使該等計劃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僱員於當年度及過往年度所作服務有關的福利，本集團亦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再支付其他款項。

該等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且不會以僱員在取得全數供款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之供款作扣減。預繳供款確認為資產，惟須以可獲現金退款或扣減日後供款為限。

(ii) 僱員應有假期

僱員應有年假乃於累計予僱員時確認。本集團已就截至結算日僱員提供服務所產生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應有病假及產假在僱員放假時方予確認。

(iii) 分享溢利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條公式(考慮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並經若干調整後)，就花紅及分享溢利確認負債及開支。本集團於合約規定或過往慣例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7 僱員福利 (續)

(iv) 以股份支付的報酬

本集團推行一項按股本結算、以股份支付報酬的計劃。為換取授出購股權而獲得的僱員服務公平值乃確認為開支。將於歸屬期內支銷的總金額乃參照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及銷售量增長目標)。有關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假設，已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於各結算日，有關實體會修訂其估計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並在收益表內確認修訂原來估計數字(如有)的影響，以及對股本作出相應調整。

在購股權行使時，已收取並經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的所得款項均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中。

2.18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乃因過去事件而可能出現的責任，而須視乎日後會否出現一項或多項本集團不可完全控制的事件方可確實。或然負債亦包括基於過去事件而產生的現有責任，但由於未必出現經濟資源流出或不能就該負債數額作可靠計量而未有確認。

或然負債不會確認入賬但會於財務資料附註中披露。倘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出現變化，而相當可能出現流出，則會確認為撥備。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9 撥備

本集團若因過往事件而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要資源流出以履行有關責任，而相關金額能作出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本集團不會就日後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會考慮責任之整體類別後釐定清償責任會否導致資源流出。即使同類別責任中任何一項可能流出資源的機會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照清償債務預計所需開支的現值，利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有關債務的特有風險所作之評估的除稅前比率計量。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須確認為利息開支。

2.20 收入確認

收入乃本集團業務活動的正常過程銷售貨物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收入乃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和本集團內銷售後列示。

本集團於收入數額能可靠地計量、未來經濟收入可能流入及符合下文所述的本集團各項業務活動的特定條件時，確認收入。待有關銷售的所有或然情況解決後收入的數額方會被視為能可靠地計量。本集團以過往業績為估計基準，並計入顧客種類、交易類型及各項安排的特定情況。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收入確認 (續)

(a) 銷售貨物－原設備製造 (「原設備製造」)

當集團屬下實體向客戶交付產品、客戶接收該等產品以及合理確保可收取相關應收款項時，將確認銷售貨物。

(b) 銷售貨物－零售

銷售貨物於本集團屬下實體向客戶出售產品時確認。零售銷售乃以現金或信用卡支付，或由百貨公司代本集團收取。所記錄收入包括交易的應付信用卡費用。該等信用卡費用將列入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中。向最終客戶銷售產品附退貨權利乃本集團的政策。銷售時，乃依靠累積經驗就退貨作出估計及撥備。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當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則會將賬面值減至其按工具原定實際利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的可收回款額，並繼續解除折現作為利息收入。

(d)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收取股息的權利獲確立時確認。

(e) 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賃租出資產的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1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為地方政府批准對紡織品及衣物出口的補貼及若干項目的資助。當有合理保證會收到補助金，而本集團將遵照所有附帶的條件，政府補助金會以其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金以遞延方式處理，並配合於該有關成本計劃獲補償期間的收益表內確認。

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助金以遞延政府補助金列作非流動負債，並按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收益表內。

2.22 租賃 (作為經營租賃的承租人)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賃，均歸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的付款 (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 在租期內以直線法在收益表中扣除。

2.23 股息分派

股息分派在本公司股東或董事 (如適用) 批准股息的期間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對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業務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並向海外及中國的客戶銷售，及主要向香港及中國的供應商進行採購。本集團因此面對多種貨幣所帶來的外匯風險，主要為人民幣（「人民幣」）及歐元兌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美元的匯兌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海外業務的日後商業交易、確認資產與負債及投資淨值。

此外，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外幣而人民幣兌換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所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貸或其他方法對沖其外匯風險。

(b) 利率風險

除銀行定期存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付息資產，因此，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不受市場利率波動影響。本集團所面對的利率波動風險主要來自其銀行定期存款及借貸。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定期存款及借貸導致本集團需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及本集團借貸的利率及償還條款分別於附註15及18中披露。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利率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c)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定期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除預付款項外的其他流動資產的賬面值，乃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具備政策以限制對任何財務機構的信貸風險，亦具政策以確保向具備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銷售產品。雖然向具備良好還款記錄的大型或長期客戶銷售原設備製造成衣佔本集團全部原設備製造成衣銷售額的重要部分，本集團的政策乃向不同客戶授出不同清償方式，以監管信貸風險。新客戶及交易記錄較短的現有客戶一般需以信用證付款。零售客戶的銷售乃以現金或信用卡進行，或由百貨公司代本集團收取款項。本集團過往未收回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超出有關備抵額。

(d) 集中風險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收入總值的49.8% (二零零五年：59.8%)。本集團為擴張業務，致力維持與著名客戶的長遠關係。

(e)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令本集團可維持足夠現金及透過充足已承諾信貸額取得資金。本集團的目標乃通過保持取得已承諾信貸額，維持資金的靈活性。

本集團主要現金需求乃用於採購材料、機械及設備以及償還相關負債。本集團以經營業務及銀行借貸所得資金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營運資金一般具備盈餘。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2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初步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借貸、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的賬面值由於到期日較短，故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約。

為作出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按本集團同類金融工具當時可得之市場利率折現日後合約現金流量而估計。非流動借貸的公平值於附註18披露。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持續評審估計及判斷，且該等估計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按情況而言相信屬合理而對未來事項的預測。

本集團就未來事項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因而產生的會計估計按定義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有很大機會對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構成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詳列如下。

(i) 銷售貨物－原設備製造(「原設備製造」)

當本集團屬下實體向客戶交付產品、客戶接收該等產品以及合理確保可收取相關應收款項時，將確認銷售貨物。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ii) 銷售貨物－零售

銷售貨物於本集團屬下實體向客戶出售產品時確認。零售銷售乃以現金或信用卡支付，或由百貨公司代本集團收取。所記錄收入為銷售毛額，包括交易的應付信用卡費用。該等信用卡費用將列入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中。向最終客戶銷售產品附退貨權利乃本集團的政策。銷售時，乃依靠累積經驗就退貨作出估計及撥備。

(iii) 機械及設備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就其機械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此項估計乃基於具相類性質及功能的機械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但可能會因為技術創新及競爭對手為回應嚴峻行業週期而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改變。倘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的可使用年期，管理層將增加折舊開支，或將撇銷或撇減已棄用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

(iv)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的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目前市況及製造及銷售同類產品的過往經驗，但可能會因為客戶喜好改變及競爭對手為回應嚴峻行業週期而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改變。管理層將於結算日或之前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v)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管理層按客戶信貸往績及當其時市況釐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管理層將於每個結算日或之前重新評估撥備。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vi)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若干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若干難以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方法。本集團根據未來有否其他到期稅項確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之債務。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記賬的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年度內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vii) 估計商譽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2.8所述的會計政策，每年測試商譽有否出現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按照在用價值計算方式釐定。該等計算須使用估計(附註10及11)。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

(a)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i)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按原設備製造基準製造及銷售成衣，以及品牌時裝零售。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的收入為1,920,06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894,835,000港元)。

(ii)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732	664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b) 主要呈報分部－業務分部

業務分部報告包括以下分部：(1)按原設備製造基準製造及銷售成衣；及(2)品牌時裝零售。

分部間轉讓或交易乃按可向無關連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及條件訂立。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聯營公司權益、無形資產、存貨、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但不包括企業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可收回稅項等項目。

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但不包括流動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等項目。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附註8)及無形資產(附註11)的添置，包括業務合併中所作收購產生的添置(附註6、8、11及31)。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b) 主要呈報分部－業務分部 (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原設備製造		總值 千港元
	成衣銷售 千港元	品牌時裝零售 千港元	
分部銷售總值	1,726,554	198,477	1,925,031
分部間銷售對銷	(3,113)	(1,850)	(4,963)
營業額	1,723,441	196,627	1,920,068
其他收入	732	-	732
	1,724,173	196,627	1,920,800
分部業績	368,838	38,934	407,772
未分配收益			15,410
經營溢利			423,182
融資收入			35,909
融資成本			(423)
融資收入淨額			35,486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6,823	-	6,823
除所得稅前溢利			465,491
所得稅開支			(54,690)
年度溢利			410,801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b) 主要呈報分部－業務分部 (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包括在收益表內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原設備製造		總值 千港元
	成衣銷售 千港元	品牌時裝零售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26,024	2,136	28,160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8)	970	31	1,00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	3,122	3,122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附註24)	(188)	(979)	(1,16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如下：

	原設備製造			總值 千港元
	成衣銷售 千港元	品牌時裝零售 千港元	企業及其他 千港元	
資產	1,550,859	257,919	340,722	2,149,500
聯營公司	72,250	-	-	72,250
資產總值	1,623,109	257,919	340,722	2,221,750
負債	225,665	118,009	35,292	378,966
資本開支	297,925	1,095	-	299,020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b) 主要呈報分部－業務分部 (續)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原設備製造 成衣銷售 千港元	品牌時裝零售 千港元	總值 千港元
分部銷售總值	1,730,322	172,783	1,903,105
分部間銷售對銷	(8,270)	-	(8,270)
營業額	1,722,052	172,783	1,894,835
其他收入	664	-	664
	1,722,716	172,783	1,895,499
分部業績	422,479	14,114	436,593
未分配收益			15,906
經營溢利			452,499
融資收入			10,249
融資成本			(8,951)
融資收入淨額			1,298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9,023	-	9,023
除所得稅前溢利			462,820
所得稅開支			(72,715)
年度溢利			390,105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b) 主要呈報分部－業務分部 (續)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續)

包括在收益表內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原設備製造		總值 千港元
	成衣銷售 千港元	品牌時裝零售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23,531	3,075	26,606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8)	1,061	-	1,06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	3,381	3,381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24)	1,203	1,866	3,069
壞賬撇銷(附註24)	78	-	78
存貨撇減(附註24)	55	17,047	17,102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b) 主要呈報分部－業務分部 (續)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如下：

	原設備製造			總值 千港元
	成衣銷售 千港元	品牌時裝零售 千港元	企業及其他 千港元	
資產	820,910	170,275	805,253	1,796,438
聯營公司	59,540	-	-	59,540
資產總值	880,450	170,275	805,253	1,855,978
負債	320,031	61,674	19,933	401,638
資本開支	118,112	4,455	-	122,567

(c) 次要呈報分部－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並向海外客戶及中國內地客進行銷售。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c) 次要呈報分部－地區分部 (續)

本集團主要向位於以下地區的客戶進行銷售：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北美洲	1,476,517	1,547,703
歐盟	90,958	84,427
中國(包括香港)	331,603	214,419
其他國家	20,990	48,286
	1,920,068	1,894,835

本集團總資產位於以下地區：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中國		
－中國內地	1,434,788	721,143
－香港	777,640	1,134,293
北美洲	9,322	542
	2,221,750	1,855,978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c) 次要呈報分部－地區分部 (續)

本集團資本開支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位於以下地區：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中國		
－中國內地	297,266	121,177
－香港	405	1,390
北美洲	1,349	–
	299,020	122,567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 及機械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傢俬、 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182,777	6,292	83,545	18,325	25,575	4,423	320,937
累計折舊	(14,273)	(4,732)	(11,952)	(8,665)	(6,601)	-	(46,223)
賬面淨值	168,504	1,560	71,593	9,660	18,974	4,423	274,714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68,504	1,560	71,593	9,660	18,974	4,423	274,714
匯兌差額	3,588	(44)	1,777	163	329	425	6,238
添置	9,203	1,295	22,963	5,175	4,807	61,099	104,542
收購附屬公司	-	-	1,939	-	48	4,008	5,995
轉撥	22,026	-	11,831	342	305	(34,504)	-
出售	(10,929)	(238)	(6,446)	(125)	(168)	-	(17,906)
視作分派	(84,625)	-	(4,815)	(1,971)	(5,222)	(12,561)	(109,194)
折舊	(8,884)	(601)	(9,934)	(2,987)	(4,200)	-	(26,606)
年末賬面淨值	98,883	1,972	88,908	10,257	14,873	22,890	237,783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8,939	6,118	108,763	20,479	24,341	22,890	291,530
累計折舊	(10,056)	(4,146)	(19,855)	(10,222)	(9,468)	-	(53,747)
賬面淨值	98,883	1,972	88,908	10,257	14,873	22,890	237,783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8,883	1,972	88,908	10,257	14,873	22,890	237,783
匯兌差額	5,746	50	4,318	372	773	1,509	12,768
添置	12	2,353	16,893	1,366	10,038	55,930	86,59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122,202	-	-	1,279	8,283	16,866	148,630
轉撥	1,962	-	38,637	-	981	(41,580)	-
出售	(3,676)	(606)	(607)	(18)	(197)	-	(5,104)
折舊	(7,312)	(832)	(11,643)	(2,826)	(5,547)	-	(28,160)
年末賬面淨值	217,817	2,937	136,506	10,430	29,204	55,615	452,50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39,383	8,175	168,577	23,598	44,209	55,615	539,557
累計折舊	(21,566)	(5,238)	(32,071)	(13,168)	(15,005)	-	(87,048)
賬面淨值	217,817	2,937	136,506	10,430	29,204	55,615	452,509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折舊開支18,94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4,909,000港元)及9,22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1,697,000港元)已分別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借貸乃以價值4,813,000港元(附註18)的樓宇作為抵押，並已於二零零六年全數償還。

7 投資物業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年初	4,940	4,310
公平值收益(附註21)	-	630
年末	4,940	4,940

於二零零五年，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世邦魏理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進行重估。估價是根據該等物業在活躍市場的當時價格計算。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與該估值相若。

本集團於香港持有的投資物業權益，租賃期由10至50年不等。

8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年初	36,128	43,622
匯兌差額	2,018	713
添置	16,102	16,61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28,359	293
出售	(7,267)	(8,903)
視作分派	-	(15,147)
攤銷	(1,001)	(1,061)
年末	74,339	36,128

本集團於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香港持有：		
— 介乎10至50年之租賃	2,200	9,587
於香港以外地方持有：		
— 介乎10年至50年之租賃	72,139	26,541
	74,339	36,128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借貸以賬面值9,587,000港元(附註18)的土地為抵押，借貸已於二零零六年悉數償還。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本公司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478,054	478,054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成立 國家／地點	主要業務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實收 股本詳情	本集團 應佔股權
間接持有：				
華鼎製衣(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成衣貿易 香港	5,000,000股每股 面值1港元的股份	100%
華鼎紡織•針織品 (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針織品貿易 香港	10,000股每股 面值1港元的股份	100%
創越時裝有限公司	香港	成衣貿易 香港	200,000股每股 面值1港元的股份	100%
迪妮(杭州)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及零售 及持有商標 中國	630,000美元	100%
菲妮迪時裝(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及零售 及持有商標 中國	10,000,000港元	100%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成立 國家／地點	主要業務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實收 股本詳情	本集團 應佔股權
菲妮迪國際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及零售 及持有商標 中國	6,800,000美元	100%
杭州華鼎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 中國	3,500,000美元	100%
杭州鼎嘉紡織有限公司	中國	家紡產品織造 及成衣製造 中國	4,010,000美元	100%
杭州富成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 中國	人民幣13,000,000元	100%
杭州富鼎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 中國	2,000,000美元	100%
杭州富茜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零售 中國	200,000美元	100%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成立 國家／地點	主要業務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實收 股本詳情	本集團 應佔股權
間接持有：				
江蘇富澤紡織有限公司	中國	提花布及絲絨 面料織造 中國	2,625,000美元	52%
深圳富豪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 中國	560,000美元	100%
天宏時裝(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成衣貿易 香港	10,000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100%
浙江華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及零售 及持有商標 中國	1,200,000美元	100%
浙江華鼎金誠絲綢有限公司	中國	絲綢面料織造 中國	1,950,000美元	100%
浙江華鼎針織品有限公司	中國	針織品製造 中國	3,500,000美元	100%
浙江華鼎紡織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紡織時裝製造 及貿易 中國	20,000,000美元	100%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成立 國家／地點	主要業務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實收 股本詳情	本集團 應佔股權
浙江華鼎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家紡產品織造 中國	10,000,000美元	100%
浙江創越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 中國	2,000,000美元	100%
浙江富成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 中國	2,000,000美元	100%
浙江富豪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 中國	2,500,000美元	100%
浙江華鼎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持有物業及成衣貿易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92%
浙江華勵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 中國	936,300美元	100%
浙江華越絲綢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絹絲面料織造 中國	2,500,000美元	55%
浙江信安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製造 中國	2,000,000美元	100%

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本公司(續)

由於上述若干附屬公司並無登記英文名稱，故該等英文名稱乃管理層盡力翻譯其中文名稱所得。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51,246	41,861
借予聯營公司的貸款(附註)	3,325	-
商譽	17,679	17,679
	72,250	59,540

附註：借予聯營公司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之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年初	59,540	45,117
匯兌差額	1,137	(4)
收購	-	9,360
註冊成立聯營公司	1,425	-
借予聯營公司的貸款	3,325	-
分佔溢利	6,823	9,023
收購額外權益後由聯營公司轉為附屬公司	-	(3,956)
年末	72,250	59,540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合計概要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71,561	146,109
總負債	(35,371)	(37,769)
收入	112,722	122,226
年內溢利	17,310	22,356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予中都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都集團」)之已識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值計算方法釐定。該等計算乃根據經管理層批准覆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以除稅前現金流預計作出。五年期限以外的現金流乃按下文所述的估計增長率推斷。增長率並未超越現金產生單位經營的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使用值計算的主要假設如下：

	中都集團
毛利(a)	40%
增長率(b)	0%
貼現率(c)	11.5%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附註：

- (a) 預算毛利。
- (b) 推斷預算期以外的現金流所用的加權平均增長率。
- (c) 現金流預計使用除稅前貼現率。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預算毛利率。所使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前，並反映相關分部的特定風險。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成立 國家／地點	已發行／實收 股本詳情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杭州華盛輔料有限公司	中國	250,000美元	25%	製造輔料及塑膠袋
中都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23,40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的股份	40%	面料印染
嘉興飛越針織製衣有限公司	中國	660,000美元	45.5%	成衣製造
Lee Cooper China (HK) Limited	香港	300,000股每股 面值1歐元的股份	50%	零售

11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	31,216	31,216
累計攤銷	-	(1,561)	(1,561)
賬面淨值	-	29,655	29,655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29,655	29,655
收購附屬公司	1,414	-	1,414
攤銷	-	(3,381)	(3,381)
期末賬面淨值	1,414	26,274	27,688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14	31,216	32,630
累計攤銷	-	(4,942)	(4,942)
賬面淨值	1,414	26,274	27,688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414	26,274	27,68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19,337	-	19,337
攤銷	-	(3,122)	(3,122)
期末賬面淨值	20,751	23,152	43,903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0,751	31,216	51,967
累計攤銷	-	(8,064)	(8,064)
賬面淨值	20,751	23,152	43,903

11 無形資產 (續)

商標代表在中國及香港使用FINITY (菲妮迪) 品牌的權利。攤銷金額列作年內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予根據業務分類確認的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

於分部層面之商譽列示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原設備製造成衣銷售	20,751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數額根據使用值計算釐訂。該等計算採用以管理層批核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之除稅前現金流預計。五年期以外之現金流以下文之估計增長率推斷。該增長率並不超越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所在之原設備製造成衣銷售業務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計算使用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原設備製造成衣銷售
毛利率(a)	35%
增長率(b)	3%
貼現率(c)	11%

11 無形資產 (續)

商譽減值測試 (續)

附註：

- (a) 預計毛利率。
- (b) 推斷預算期以外之現金流採用之加權平均增長率。
- (c) 現金流預計採用之除稅前貼現率。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預計毛利率。所採用之貼現率屬除稅前，並反映相關分部之特定風險。

12 存貨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03,589	83,290
在製品	112,598	94,545
製成品	155,644	63,939
	371,831	241,774
減：存貨撇減	(23,634)	(23,634)
	348,197	218,140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810,86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816,261,000港元)。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就撇減存貨撥備(二零零五年：17,102,000港元)。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307,632	235,479	-	-
減：應收款減值撥備	(2,527)	(4,555)	-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305,105	230,924	-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70,391	62,643	7,840	15,759
	375,496	293,567	7,840	15,75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21,304	167,341
31至60日	62,059	49,356
61至90日	17,343	11,750
超過90日	6,926	7,032
	307,632	235,479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港元	1,995	1,804
人民幣	41,057	31,842
美元	240,027	194,350
歐元	24,553	7,483
	307,632	235,479

就原設備製造成衣銷售而言，本集團來自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一般以信用狀或電匯方式清償，信貸期不超過90日。毋須提供任何保證的記賬交易條款一般只會授予還款紀錄良好的大型或長期客戶。本集團向此等客戶進行的銷售，佔原設備製造成衣銷售額的重要部分。另一方面，本集團一般要求交易紀錄尚短的新客戶及現有客戶提供信用狀以作償款用途。

就對專營代理商進行的品牌時裝銷售而言，本集團一般要求該等客戶預付款項或按金，餘額則於貨品付運後即時清償。本集團亦會向還款紀錄良好的長期客戶授出長達30日的記賬交易條款。

零售乃以現金或信用卡進行或由百貨公司代本集團收取。本集團一般要求百貨公司於銷售日起計兩個月內向本集團清償所得款項。

應收票據的平均到期日為兩個月內。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約。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達1,16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撥備3,147,000港元)，已計入收益表的行政開支中。

14 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已抵押12,31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128,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予財務機構，以為本集團取得若干貿易融資信貸額。

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1.8%(二零零五年：年利率1.71%)。

15 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	293,381	408,396	9,544	83,458
短期銀行存款	204,048	261,146	-	25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97,429	669,542	9,544	333,458
原期限超過三個的定期存款	327,829	300,000	313,897	300,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14)	12,310	1,128	-	-
	837,568	970,670	323,441	633,458

15 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續)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323,093	635,565	320,441	633,458
人民幣	260,824	73,296	-	-
美元	238,142	261,460	2,981	-
歐元	15,509	349	19	-
	837,568	970,670	323,441	633,458

- (i) 短期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4.84%(二零零五年：年利率4.27%)；該等存款的到期日由7至180日不等。
- (ii) 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均存放於中國的銀行。該等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兌換外幣及將資金匯出中國，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限制。

16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詳情如下：

	附註	法定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合計 千港元
於註冊成立日期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i)	10,000	1,000
法定股本增加	(iii)	9,990,000	999,00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合計 千港元
於註冊成立日期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i)	-	-
已配發及發行但未繳股款的普通股	(ii)	-	-
就重組發行普通股	(iii)	100,000	10,000
新發行股份	(iv)	500,000	50,000
股份溢價賬資本化	(v)	1,390,000	139,00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0,000	199,000
發行股份	(vi)	75,000	7,500
行使購股權		1,250	125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66,250	206,625

16 股本 (續)

附註：

- (i)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以未繳股款方式向初步認購者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其後於同日轉讓予Longerview Investments Limited（「Longerview」）全資擁有的Gainchoice Investment Limited（「Gainchoice」）。Longerview由丁敏兒先生、丁雄尔先生、丁建兒先生（「控股股東」）全資擁有。
- (ii)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以未繳股款方式向Gainchoice配發及發行99股股份。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Gainchoice向Longerview轉讓100股股份。
- (iii)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通過增設額外9,990,000,000股股份，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1,000,000港元增至1,000,000,000港元。根據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訂立的一項換股契據，向Longerview配發及發行共99,999,900股入賬列為繳足股份，而Longerview持有的100股未繳股款股份乃入賬列為繳足，作為根據重組收購Wit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Skyyear Holdings Limited、Joy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Manfame Investments Limited及Oceanroc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代價。
- (iv) 本公司就上市而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四日發行500,000,000股每股面值2.025港元的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012,500,000港元。在發行500,000,000股普通股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v)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將股份溢價賬其中139,000,000港元撥充資本，按每股面值0.1港元，按照當時現有股東各自的持股比例向其配發及發行1,390,000,000股入賬列為繳足股份。
- (vi)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四日就上市根據超額配股權，按發售價每股股份2.025港元發行75,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51,875,000港元。

16 股本 (續)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與一名僱員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訂立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該僱員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前有條件獲授予購股權，可以認購最多10,000,000股股份。該僱員可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計八年內，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契據授出的部分購股權，而可行使的購股權數目不得超過每公曆年購股權股份總數八分之一。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清償購股權。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每股股份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每股股份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於一月一日／註冊成立日期	0.10	10,000	-	-
已授出	-	-	0.10	10,000
已行使	0.10	(1,25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10	8,750	0.10	10,00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購股權皆不可行使。二零零六年獲行使之購股權導致以每股0.10港元發行1,250,000股股份。於行使時之相關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2.06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8,750,000份購股權於該日不可行使，並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止期間可行使。該等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屆滿，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10港元。

17 儲備

(a)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ii))	以股份支付		外匯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報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v))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63,773	7,746	(4,624)	24,971	1,902	13,788	433,805	1,241,361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36,480	-	36,480
發行股份	144,375	-	-	-	-	-	-	144,375
年度溢利	-	-	-	-	-	-	408,539	408,539
發行股份成本	(4,898)	-	-	-	-	-	-	(4,898)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	-	1,902	-	-	1,902
— 轉移至股份溢價	1,902	-	-	-	(1,902)	-	-	-
二零零五年已派終期股息	-	-	-	-	-	-	(94,990)	(94,990)
二零零六年已派中期股息	-	-	-	-	-	-	(132,160)	(132,160)
溢利分配	-	-	-	17,724	-	-	(17,724)	-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05,152	7,746	(4,624)	42,695	1,902	50,268	597,470	1,600,609
組成如下：								
二零零六年擬派 終期股息							90,915	
二零零六年擬派 特別股息							53,723	
其他							452,832	
							<u>597,470</u>	

17 儲備 (續)

(a) 本集團 (續)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ii))	以股份支付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報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v))	外匯儲備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32,654	(6,962)	16,533	-	(956)	389,379	430,648
貨幣換算差額	-	(30)	-	-	-	11,997	-	11,967
控股股東向附屬公司出資	-	-	2,338	-	-	-	-	2,338
年度溢利	-	-	-	-	-	-	380,997	380,997
就上市發行股份	962,500	-	-	-	-	-	-	962,500
股份溢價賬資本化	(139,000)	-	-	-	-	-	-	(139,000)
股份發行成本	(59,727)	-	-	-	-	-	-	(59,727)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	-	1,902	-	-	1,902
已派付的股息	-	-	-	-	-	-	(256,270)	(256,270)
溢利分配	-	-	-	12,134	-	-	(12,134)	-
視作分派	-	(24,878)	-	(3,696)	-	2,747	(68,167)	(93,994)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63,773	7,746	(4,624)	24,971	1,902	13,788	433,805	1,241,361

組成如下：

二零零五年擬派終期利息	94,990
其他	338,815
	<u>433,805</u>

17 儲備 (續)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ii))	以股份支付		合計 千港元
			報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v))	保留盈利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63,773	468,054	1,902	95,038	1,328,767
年度溢利	-	-	-	302,461	302,461
發行股份	144,375	-	-	-	144,375
股份發行成本	(4,898)	-	-	-	(4,898)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1,902	-	1,902
— 轉移至股份溢價	1,902	-	(1,902)	-	-
二零零五年已派終期股息	-	-	-	(94,990)	(94,990)
二零零六年已派中期股息	-	-	-	(132,160)	(132,16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5,152	468,054	1,902	170,349	1,545,457

組成如下：

二零零六年擬派終期股息	90,915
二零零六年擬派特別股息	53,723
其他	25,711
	<u>170,349</u>

17 儲備 (續)

(b) 本公司 (續)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ii))	以股份支付		合計 千港元
			報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v))	保留盈利 千港元	
註冊成立日期	-	-	-	-	-
期間溢利	-	-	-	95,038	95,038
重組的影響	-	468,054	-	-	468,054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1,902	-	1,902
就上市發行股份	962,500	-	-	-	962,500
股份溢價賬資本化	(139,000)	-	-	-	(139,000)
股份發行成本	(59,727)	-	-	-	(59,727)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3,773	468,054	1,902	95,038	1,328,767

組成如下：

二零零五年擬派終期股息	94,990
其他	48
	<u>95,038</u>

17 儲備 (續)

附註：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為控股股東的注資，但不包括本集團現時旗下各附屬公司的實收股本。

(ii) 繳入盈餘

本集團的繳入盈餘為根據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進行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與本集團為作交換而已發行的股本面值之款額。

本公司的繳入盈餘是在根據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與附屬公司公平值之間的差額。

(iii)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包括法定公積金及企業發展基金。根據於中國設立外商投資企業的相關規則及規例，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一部分年度溢利轉撥至法定公積金，直至累計公積金總額達其註冊資本50%。經相關機構批准後，法定公積金僅可用以彌補以往年度的虧損或增加該等附屬公司的資本。

企業發展基金的分配純粹由中國各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決定。企業發展基金經當局批准後只可用作增加集團屬下公司的資本，或用作擴充生產業務。

(iv) 以股份支付報酬儲備

僱員購股權儲備為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僱員服務價值。

18 借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		
銀行借貸	-	4,368
流動		
銀行借貸	2,225	59,420
借貸總額	2,225	63,788
組成如下：		
— 有抵押	-	38,806
— 無抵押	2,225	24,982
借貸總額	2,225	63,788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225	59,420
一年至兩年	-	1,143
兩年至五年	-	3,225
	2,225	63,788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貸以本集團的樓宇、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抵押(附註6及8)(二零零六年：無)。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融資額乃以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14)作抵押。

18 借貸(續)

本集團借貸賬面值按種類及貨幣的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港元，浮動利率	231	12,865
人民幣，固定利率	1,994	50,923
借貸總值	2,225	63,788

於結算日的實際年利率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元	7.75%	5.49%
人民幣	5.88%	5.34%

短期銀行借貸及長期銀行借貸即期部分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約。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借貸的公平值乃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折現基準計算，並按本集團可取得的條款及特點大致相同的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釐定。

非流動銀行借貸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賬面值	-	4,368
公平值	-	3,861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按現金流量以該年3.10%的每年借貸利率折現計算。

19 遞延所得稅

當出現可依法執行的權利以將現有稅資產與現有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與同一政府財務機關相關，即會抵銷遞延所得稅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數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53)	(4,3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752	779
	15,599	(3,54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於超逾12個月後清償。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數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年初	(3,542)	(1,065)
匯兌差額	242	(3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18,924	-
已於收益表確認(附註23)	(25)	(2,439)
年末	15,599	(3,542)

19 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變動(不計及於同一稅務司法權區抵銷之結餘)如下：

	加速稅項 折舊 千港元	重估樓宇及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08	-	108
已於收益表確認	671	-	671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9	-	779
匯兌差額	-	364	36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18,924	18,924
已於收益表確認	-	(315)	(315)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9	18,973	19,752

19 遞延所得稅(續)

	加速稅項			合計 千港元
	折舊 千港元	撥備 千港元	經營前開支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35)	(791)	(347)	(1,173)
匯兌差額	-	(37)	(1)	(38)
已於收益表確認	(59)	(3,060)	9	(3,11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	(3,888)	(339)	(4,321)
匯兌差額	-	(114)	(8)	(122)
已於收益表確認	-	76	214	29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	(3,926)	(133)	(4,15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結轉稅務虧損確認，以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為限。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之虧損11,78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0,793,000港元)而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3,01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308,000港元)。稅務虧損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屆滿(二零零五年：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

2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23,976	182,719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3,827	103,486	2,276	28,778
	337,803	286,205	2,276	28,778

2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72,735	108,996
31至60日	31,367	49,702
61至90日	6,299	8,359
超過90日	13,575	15,662
	223,976	182,719

應付票據的平均到期日為兩個月內。

本集團的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港元	6,239	9,940
人民幣	198,776	162,118
美元	14,903	10,661
歐元	4,058	-
	223,976	182,71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約。

21 其他收益淨值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收益	9,617	6,489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630
政府補助金	7,655	11,771
匯兌收益	527	272
其他	5,266	2,720
	23,065	21,882

22 融資收入及成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5,909	10,249
融資成本－銀行貸款利息	(423)	(8,951)
融資收入淨額	35,486	1,298

23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現有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附註(a))	28,803	50,623
－中國企業所得稅(附註(b))	30,823	24,531
遞延所得稅(附註19)	(25)	(2,439)
之前年度過度撥備	(4,911)	-
	54,690	72,715

23 所得稅開支 (續)

(a)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五年：17.5%)的稅率作出撥備。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設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於法定財政報告呈列之溢利作出撥備，並就毋須課稅或不獲扣減所得稅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作出調整。本集團該等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6.4%，其中包括國家企業所得稅24%及地方所得稅2.4%，惟浙江華鼎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江蘇富澤紡織有限公司及杭州富茜時裝有限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則為33%，其中包括國家企業所得稅30%及地方所得稅3%，而深圳富豪時裝有限公司及菲妮迪時裝(深圳)有限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率為15%。

根據相關的適用稅務規例，於中國設立作外商獨資企業或中外合營企業的附屬公司均有權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於抵銷過往年度結轉之所有未到期稅項虧損之後)首兩年可免繳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減半繳納國家企業所得稅。

23 所得稅開支 (續)

本集團就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應用香港稅率計算的理論稅款差異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465,491	462,820
按17.5%稅率計算(二零零五年：17.5%)	81,461	80,994
於其他司法權區不同所得稅率之影響	21,502	20,404
豁免課稅之影響	(36,832)	(29,912)
毋須課稅的收入	(11,286)	(4,085)
不可扣稅的開支	1,903	2,420
使用過往未確認的稅損	(275)	(244)
之前年度過度撥備	(4,911)	-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損	2,479	2,826
其他	649	312
所得稅開支	54,690	72,715

24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4,052	4,131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8)	1,001	1,06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3,122	3,3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28,160	26,60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25)	279,043	229,202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109,758)	64,708
已耗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920,625	751,553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招致的直接經營開支	84	8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經營租賃租金	14,911	6,307
存貨撥備撇減(附註12)	-	17,102
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附註13)	(1,167)	3,069
壞賬撇銷(附註13)	-	78
其他開支	380,610	357,603
銷售成本、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1,520,683	1,464,882

2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257,640	207,585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附註)	12,032	10,974
員工福利	9,371	10,643
	279,043	229,202

附註：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管理及營辦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按僱員基本薪金之19%向該計劃供款，為僱員的退休福利撥資。

本集團亦於香港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由獨立信託人監管。本集團及僱員均須每月按有關僱員之收入之5%作出供款，上限為1,000港元。

2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續)

(a)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酬金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退休金計劃				合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實物利益 千港元	之供款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丁敏兒	-	3,000	12	2,250	5,262
丁建兒	-	2,000	12	770	2,782
丁雄尔	-	3,000	12	2,250	5,262
黃善榕	-	800	12	400	1,212
張定賢(i)	-	515	5	417	937
鄭志鵬	300	-	-	-	300
黃之強	200	-	-	-	200
梁民傑	200	-	-	-	200
	700	9,315	53	6,087	16,155

附註：

(i)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日委任

2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a)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酬金(續)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退休金計劃				酌情花紅	合計
	袍金	實物利益	之供款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丁敏兒	-	1,707	12	2,880	4,599	
丁建兒	-	691	12	940	1,643	
丁雄尔	-	1,618	12	2,880	4,510	
黃善榕	-	565	12	500	1,077	
鄭志鵬	36	-	-	-	36	
黃之強	24	-	-	-	24	
梁民傑	24	-	-	-	24	
	84	4,581	48	7,200	11,913	

本公司董事並無放棄任何酬金，而本集團亦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誘使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

2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年內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包括本公司四名董事(二零零五年：三名)，其薪酬於上文附註(a)所呈列的分析內反映。年內，應付其餘一名人士(二零零五年：兩名)的薪酬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附註)	3,017	4,177
退休金計劃的供款	12	24
酌情花紅	1,300	3,100
	4,329	7,301

附註：其他實物利益包括購股權價值。

屬下列酬金範圍之人數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1

本集團最高薪酬人士概無放棄任何酬金，而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該等人士支付酬金作為誘使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

2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在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入賬為302,461,000港元(二零零五年：95,038,000港元)。

27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08,539	380,99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064,541	1,514,658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股份港仙)	19.79	25.15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對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以假設所有具攤薄作用的潛在普通股均獲兌換。本公司只有一類具攤薄作用的潛在普通股，亦即購股權。本公司會就購股權進行計算，以按照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利的幣值，釐定可按公平值(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全年平均市場價格)收購的股份數目。按上述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則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進行比較。

27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續)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08,539	380,99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064,541	1,514,658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千份)	9,359	1,147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073,900	1,515,805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股份港仙)	19.70	25.13

28 股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中期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4港仙(附註(i))	111,510	256,270
已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	20,650	-
終期		
擬派終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4港仙(二零零五年：4.6港仙)(附註(ii))	90,915	94,990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2.6港仙(二零零五年：無)(附註(ii))	53,723	-
	276,798	351,260

28 股息 (續)

附註：

(i)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乃(i)浙江華鼎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向其當時股東所宣派及派付的股息，當中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支付15,270,000港元，及向浙江華鼎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少數股東支付13,985,000港元；(ii)浙江華鼎金誠絲綢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宣派及派付股息1,566,000港元；及(iii) Wit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Skyyear Holdings Limited及Joy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各自向其當時股東所宣派及派付的股息，當中分別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支付74,000,000港元、80,000,000港元及87,000,000港元。

(ii) 擬派終期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除派付終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4港仙外，亦派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2.6港仙。擬派股息並未於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但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作保留盈利分派。

29 經營所得現金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	423,182	452,499
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160	26,606
—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1,001	1,061
— 無形資產攤銷	3,122	3,38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收益(見下文)	(9,617)	(6,489)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	(630)
— 購股權計劃攤銷	1,902	1,902
營運資金的變動：		
— 存貨	(122,569)	(30,242)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9,669)	(49,981)
— 應收／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	156,527
— 應收／應付董事款項	-	(116,994)
—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622)	10,684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0,949	22,146
經營所得現金	312,839	470,470

29 經營所得現金 (續)

於現金流量報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賬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5,104	17,906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附註8)	7,267	8,903
	12,371	26,8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收益(附註21)	9,617	6,4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21,988	33,298

30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但未招致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機械		
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	2,183	10,547
於聯營公司Lee Cooper China (HK) Limited之投資	10,220	-
	12,403	10,547

30 承擔 (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多個零售店、辦公室、貨倉以及廠房及設備。該等租賃的年期、加租權及續約權各有不同。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日後支付的最低租金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 不超過一年	3,259	6,246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4,465
	3,259	10,711
廠房及設備		
— 不超過一年	169	132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81	44
	550	176
	3,809	10,887

31 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向丁幸兒先生(控股股東的胞兄)及若干第三方收購了浙江華鼎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浙江華鼎」)92%的股本。浙江華鼎及其附屬公司乃從事物業控股。由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收購的業務為本集團帶來218,000港元的營業額及867,000港元的虧損淨值。倘收購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進行，收購業務帶來的營業額及虧損淨值應分別為874,000港元及6,728,000港元，而本集團可節省租金開支10,507,000港元。

收購資產淨值及商譽的詳情如下：

	千港元
購買代價－已付現金	172,368
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如下文所示	(153,031)
商譽(附註11)	19,337

商譽為本集團收購浙江華鼎後預期產生的協同效益所應佔。

31 業務合併 (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收購產生的可獨立分辨資產及負債如下：

	被收購項目	
	公平值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148,630	107,499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附註8)	28,359	13,05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4,507	14,50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542	4,5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394)	(7,394)
流動所得稅負債	(2,792)	(2,792)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19)	(18,924)	-
資產淨值	166,928	
少數股東權益	(13,897)	
收購資產淨值	153,031	
		千港元
以現金支付的購買代價		172,368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542)
因收購導致現金流出		167,826

32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為Longerview 所控制，其持有本公司72.11%的股份。餘下的27.89%股份由公眾持有。

32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董事認為下列公司為本集團的有關連人士：

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杭州華盛輔料有限公司(「華盛輔料」)	聯營公司
中都實業有限公司(「中都」)	聯營公司

由於上述若干公司並無登記英文名稱，故該等英文名稱乃管理層盡力翻譯其中文名稱所得。

32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a) 與有關連人士進行的交易：

除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與有關連人士訂立以下交易。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於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而該等交易的定價則根據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互相磋商及協議而釐定。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向華盛輔料購置輔料	9,896	7,525
向中都支付分包費用	29,207	18,904
向丁敏兒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批租土地	-	19,900

(b) 主要管理層的報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1,094	18,663
退休福利	96	96
股份報酬	1,902	1,902
	23,092	20,661

32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c) 年度結算日結餘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來自有關連人士應收款項				
— 聯營公司	3,107	1,104	-	-
— 附屬公司	-	-	945,098	429,274
	3,107	1,104	945,098	429,274
向有關連人士應付款項				
— 聯營公司	5,922	7,541	-	-

附註：

所有款額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時償還，惟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4,98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無)除外，該款項按4.8厘計息。

來自／向有關連人士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約。

33.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將企業所得稅的稅率改為25%，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新企業所得稅法亦就指定行業及活動和過往條款及釐定應課稅溢利提供優惠稅率及稅務優惠。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務院尚未頒佈該等項目的詳細措施。因此，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能評估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所受的影響(如有)。本集團將在更詳盡的法規頒佈後繼續評估影響。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經登載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列載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全以千港元呈列)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營業額	711,903	980,015	1,401,465	1,894,835	1,920,068
銷售成本	(527,024)	(702,082)	(967,807)	(1,202,126)	(1,249,738)
毛利	184,879	277,933	433,658	692,709	670,330
其他收入	178	510	663	664	732
其他收益淨值	24,283	19,918	26,637	21,882	23,065
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	(60,448)	(80,600)	(108,716)	(102,667)	(117,960)
行政開支	(51,243)	(107,018)	(114,930)	(160,089)	(152,985)
經營溢利	97,649	110,743	237,312	452,499	423,182
融資收入	566	392	5,842	10,249	35,909
融資成本	(1,142)	(6,974)	(10,191)	(8,951)	(423)
融資收入淨額	(576)	(6,582)	(4,349)	1,298	35,486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317	3,669	10,391	9,023	6,82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0,390	107,830	243,354	462,820	465,491
所得稅開支	(6,050)	(12,799)	(30,186)	(72,715)	(54,690)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94,340	95,031	213,168	390,105	410,801
少數股東權益	(7,307)	(9,759)	(20,365)	(9,108)	(2,262)
股東應佔溢利	87,033	85,272	192,803	380,997	408,539

五年財務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指明外，全以千港元呈列)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非流動資產	204,493	362,499	398,591	370,400	652,094
流動資產	555,921	671,772	780,258	1,485,578	1,569,656
資產總值	760,414	1,034,271	1,178,849	1,855,978	2,221,750
非流動負債	266	9,585	13,339	5,147	19,752
流動負債	515,391	687,965	629,347	396,491	359,214
負債總值	515,657	697,550	642,686	401,638	378,966
權益總值	244,757	336,721	536,163	1,454,340	1,842,784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40,530	(16,193)	150,911	1,089,087	1,210,44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45,023	346,306	549,502	1,459,487	1,862,536

附註：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其資產及負債，乃摘錄自售股章程，售股章程亦載有合併賬目呈列基準詳情。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及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分別載列於第66及63至64頁，並按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基準呈列。



CBHU

383877

22G1

BATTLE
HOT
CT-RS...

30.480 KG
67.200 LB
2.220 KG
4.890 LB

28.260 KG
62.310 LB
33.2 CU.M.
1.170 CU.FT.

Small technical label with illegible text.

SYNTHESIS



Lee Cooper

THE GREAT BRITISH
JEANS COMPANY

